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887 弄 84 号 502、503 室)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三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发展中面临的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技术开发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和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但技术开发与创新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出现公司研发项目失败、研发周期过长等现象，可能带来费用增加、产品跟不上行业发展而效益降低的风险。

二、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冶金、有色、化工、石化、电力、石油、建材、轻工、水处理、环保等国民经济的基础和支柱行业，这些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因此公司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若全球经济进入下行周期或我国经济增长增速显著放缓，而公司未能对此有合理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策略，则可能对公司发展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集中度低，从业企业较多，由于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外资准入没有门槛限制，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 以后，不乏实力雄厚的大型跨国公司进入中国市场，国外企业的进入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

四、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1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务院关于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实行过渡性税收优惠的通知》（国发【2007】40 号），本公司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按 25% 减半征收。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

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五、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风险

公司单个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 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决定和作出实质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目 录

释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4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股票挂牌情况.....	5
三、股权结构.....	6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4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六、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1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及方式.....	29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四、业务情况.....	45
五、商业模式.....	5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5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5
五、同业竞争情况.....	77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7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79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2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82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8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9
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33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138
六、近二年的资产评估情况	138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分配情况.....	138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39
九、风险因素	14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5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4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9
第六节 附件.....	150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翼捷股份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翼捷安防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安誉	指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翼捷	指	深圳市翼捷视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锐探	指	上海锐探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紫桐	指	上海紫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菲菲	指	上海菲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程果	指	上海程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捷耐瑞	指	原名称为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捷耐瑞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特定气体发生物理或化学变化所释放出的有效信号，从而实现对该种气体成分、浓度进行感知和测量的元器件
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气体在半导体气敏材料表面所进行的吸附或反应而引起元件电信号的变化来进行检测的气体传感器
催化燃烧类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可燃性气体氧化燃烧放热使电热丝温度升高、电阻值发生变化的原理进行气体检测的气体传感器
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气体的电化学反应进行检测的传感器。气体在传感器电极上发生电化学反应并释放出电荷，产生电信号，电信号的大小与气体浓度成正比
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红外传感器	指	利用不同气体对红外线不同波谱段的光谱吸收原理来检测气体的种类及浓度，利用此种原理工作的气体传感器称为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气体探测器、气体检测仪、气体报警器）	指	利用气体传感器采集生成的气体浓度信号，由配套电路进行处理，实现气体探测及控制等各项具体功能的仪器仪表

半导体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指	以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催化燃烧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指	以催化燃烧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指	以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指	以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SMT	指	电子电路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SMT），称为表面贴装或表面安装技术。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简称 SMC/SMD，中文称片状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PCB 板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简称，指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面的标准
UL 认证	指	UL 是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的简写。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它是一个独立的、非营利的、为公共安全做试验的专业机构。
CCCF	指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China Certification Center for Fire Products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简称 CCCF）成立于 2002 年 9 月，为公安部部属事业单位，是经国家认证监管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授权与认可，依法开展消防产品合格评定工作的机构。
股东会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最近两年、两年、报告期、申报期	指	2011年、2012年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杰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2 年 9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2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887 弄 84 号 502、503 室

组织机构代码：68226622-7

邮编：201203

电话：021-60509100

传真：021-60899420

网址：<http://www.aegisafe.com>

董事会秘书：邓涛

公司邮箱：tao.deng@aegisafe.com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中的 C4021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经营范围：安全仪器仪表、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生产组装、集成、软件

嵌入、测试和研发、销售和服务，提供楼宇自动化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中介、技术入股、技术咨询服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主营业务：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三大类，分别是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及其控制系统、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和红外传感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430234

股票简称：翼捷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2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3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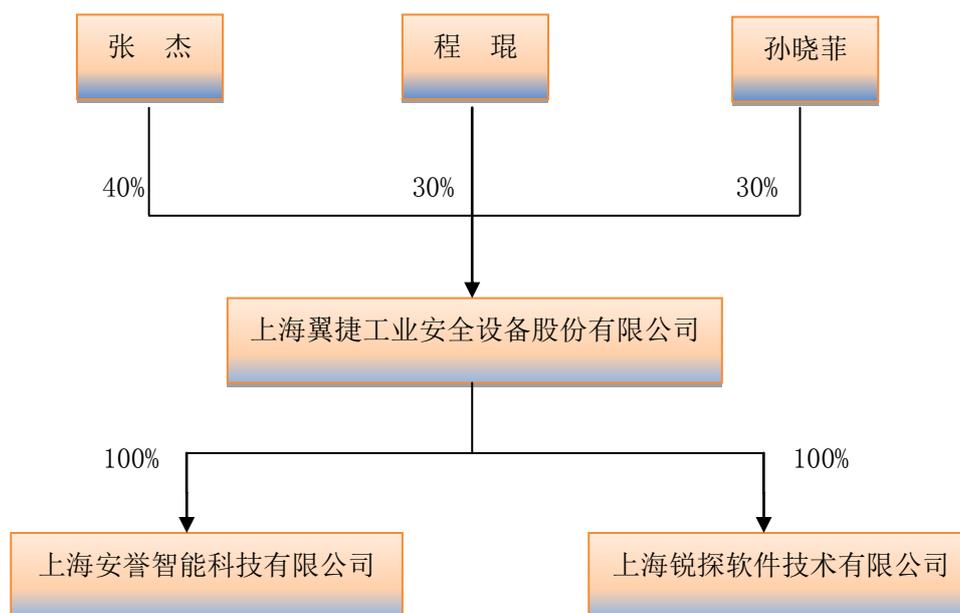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 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三个自然人股东张杰、程琨、孙晓菲分别持有本公司 40%、30%、30% 股权。三个股东均作出承诺, 其所持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 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 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 (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之日, 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 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张杰先生持有 48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0.00%；程琨先生持有 36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0%；孙晓菲女士持有 36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0%。

张杰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毕业于北京服装学院自动化专业，2004 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张杰先生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上海紫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紫桐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杰，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营销策划（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上海紫桐的股东为张杰和闫芳夫妇，张杰持有 60%的股权，闫芳持有 40%的股权。上海紫桐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与公司之间没有关联方往来。目前，上海紫桐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程琨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毕业于北京服装学院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股东程琨先生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上海程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程果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程琨，经营范围为楼宇自动化控制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中介、技术入股、技术咨询，楼宇智能化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

可证经营)。上海程果的股东为程琨和张健夫妇，程琨持有 60%的股权，张健持有 40%的股权。上海程果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实质上的同业竞争关系，与公司之间没有关联方往来。目前，上海程果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孙晓菲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英国利物浦大学多媒体设计专业，理学学士；2009 年毕业于英国约克大学影视传媒专业，文学硕士。2009-2010 年，就职于 Bright Shadow Films China, 任职剪辑师；2010-2011 年，自由剪辑师，为财富中国等网站制作一系列网络视频；201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香港城市大学人文学院翻译及语言学系，任研究助理。

公司股东孙晓菲女士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投资上海菲菲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菲菲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燚，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维护，计算机网页设计，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上海菲菲的股东为刘燚和孙晓菲，二人为母女关系，二人各持有 50%的股权。上海菲菲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与公司之间没有关联方往来。目前，上海菲菲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张杰先生持有本公司 40.00%的股份，程琨先生持有本公司 30.00%的股份，孙晓菲女士持有本公司 30.00%的股份，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因而，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翼捷安防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9 日，系由上海紫桐、上海程果和上海菲菲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上海紫桐货币出资 400 万元、上海程果货币出资 300 万元、上海菲菲货币出资 3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兆会验字（2008）第 1327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

2008 年 12 月 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10115001101585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记载，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溪路 1210 号 3 幢，法定代表人为张杰，经营范围为“工业用安防设备、消防设备及相关产品、楼宇智能化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提供楼宇自动化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中介、技术入股、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紫桐	400.00	40.00
2	上海程果	300.00	30.00
3	上海菲菲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2 年 3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一致同意上海紫桐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以 4,316,727.45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张杰，原股东上海程果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以 3,237,545.59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程琨，原股东上海菲菲将所持有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3,237,545.59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

孙晓菲。本次股权转让以转让时点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定价依据。同日，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2年7月6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就本次变更事宜向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完成。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 杰	400.00	40.00
2	程 琨	300.00	30.00
3	孙晓菲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有限公司变更住所

2012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将公司住所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887弄84号502、503室”。2012年7月1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就本次变更事宜向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完成。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沪众会字（2012）第2817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2,362,233.05元，按1.0302:1的比例折合股本1,200万股，每股面值合人民币1元，其余净资产362,233.05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原三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按其原出资比例享有折合股本后的股份，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012年7月21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银信资评报[2012]沪第418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经评估后公司于基准日（2012年6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价值为13,022,493.36元。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沪众会验字（2012）第3043号的《验资报告》，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进行了审验。

2012年8月31日，公司召开了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计并通过了《关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报告》、《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2年9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1500110158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股份公司。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杰	480.00	40.00
2	程琨	360.00	30.00
3	孙晓菲	360.00	30.00
合计		1,200.00	100.00

（5）设立分公司

2012年10月23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股份公司设立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出具的《营业执照》，分公司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营业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3幢3楼

负责人：张杰

经营范围：代理母公司委托的相关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 处置公司所持深圳翼捷股权

在报告期内，公司曾持有深圳翼捷 60%股权。深圳翼捷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有限公司持有 60%股权，吴永国持有 24%股权，杨俊豪持有 16%股权，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12 年 6 月 15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翼捷 60%股权作价 40 万元转让给吴永国（以期末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有限公司退出深圳翼捷。公司设立深圳翼捷的目的是将其作为公司的研发中心，但深圳翼捷成立后，并未进行相关技术研发工作，且持续亏损，因此公司决议将其股权转让。转让股权后，公司与深圳翼捷不再存在关联关系。深圳翼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104188318，住所为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大芬村汇福花园汇光阁 26F2，经营范围：工业用安防设备、消防设备及周边产品、楼宇智能化设备、电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楼宇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申报期内，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合并深圳翼捷的净资产分别为 686,490.18 元和 0 元，合并的收入分别为 124,640.77 元和 169,706.80 元，合并的净利润分别为 1,988.20 元和 -66,153.37 元。

(2) 收购上海安誉

为消除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并提升本公司的整体竞争力，2012 年 3 月，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收购上海安誉。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与上海捷耐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捷耐瑞将其持有的上海安誉 100%股权以人民币 1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为经银信评估有限公司银信资评报[2012]沪第 351 号《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评估的上海安誉的净资产评估值（评估基准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7 月 6 日，本次股权转让行为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上海安誉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海安誉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五）公司控制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有两家全资子公司，没有其他参股公司。

1、上海安誉

上海安誉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由上海捷耐瑞、张婧瑜、闫芳共同出资设立，三方出资比例分别为 65%、15%和 20%，设立出资已经上海兆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兆会验字【2005】第 12231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2010 年 8 月 23 日，上海安誉股东之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婧瑜、闫芳分别将其持有的上海安誉全部股权转让给上海捷耐瑞，上海安誉成为上海捷耐瑞的全资子公司。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与上海捷耐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收购上海捷耐瑞持有的上海安誉 100%股权。2012 年 7 月 6 日，本次股权转让行为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准。重组完成后，上海安誉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安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记载，上海安誉的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溪路 1280 号 5 号楼 2 楼，法定代表人为程琨，经营范围为从事楼宇自动化领域内的“八技”服务，楼宇智能化系统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电子产品、消防器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除经纪，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上海锐探

上海锐探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8 日，由翼捷股份货币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上海威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沪威审财[2012]第 2032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根据上海锐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记载，上海锐探的住所为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4 幢 22301-1572 座，法定代表人为张杰，经营范围为传感器以及相关软件的研究与开发、销售、以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等。（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张杰	中国	否	51352519720807xxxx	2012.8.31-2015.8.30
2	孙宇	中国	否	21080219600323xxxx	2012.8.31-2015.8.30
3	程琨	中国	否	61042119690216xxxx	2012.8.31-2015.8.30
4	于海洋	中国	否	37108119760117xxxx	2012.8.31-2015.8.30
5	邓涛	中国	否	51101119750703xxxx	2012.8.31-2015.8.30

(1) 张杰先生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2) 孙宇先生，196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毕业于辽宁师范学院营口分院物理专业，2004 年毕业于南澳大学（香港）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77 年 8 月至 1979 年 8 月，辽宁省营口县沟沿公社知青；1981 年 10 月至 1983 年 6 月，任辽宁无线电三厂教育科文员、工艺科技人员；1983 年 7 月至 1985 年 3 月，任营口报警设备总厂研究所工程师；1985 年 3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职于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程琨先生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4) 于海洋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

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7月，任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邓涛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专科学历，200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获得香港中文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1年1月，任中国石油物资装备成都公司会计；2002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普元软件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会计；2004年1月至2012年1月，历任上海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会计总监；2012年2月至2012年7月，任上海杰隆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张利英	中国	否	14010319640510xxxx	2012.8.31-2015.8.30
2	张晶	中国	否	42080219820127xxxx	2012.8.31-2015.8.30
3	李海燕	中国	否	43042619781109xxxx	2012.8.31-2015.8.30

(1) 张利英女士，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毕业于太原市财贸学校审计专业，2002年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专科学历。1987年-1995年于山西省建筑材料总厂任主办会计；1996年至1998年任华懋中发企业发展公司西安销售公司财务主管；1999年至2003年于山西阳光大酒店任主办会计；2004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杰奥制衣有限公司山西办事处，任财务主管；2008年12月至今，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 张晶女士，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长江大学教育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

青岛坤瑞置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5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9年6月至今，任职于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 李海燕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湖南计算机高等专科学校审计专业，专科学历，2010年专升本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2001年6月至2003年3月，任深圳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客服主管；2003年4月至2006年4月，任深圳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客服经理；2006年4月至2008年11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市场专员；2008年12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主管；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任期
1	张杰	中国	否	51352519720807xxxx	2012.8.31-2015.8.30
2	于海洋	中国	否	37108119760117xxxx	2012.8.31-2015.8.30
3	邓涛	中国	否	51101119750703xxxx	2012.8.31-2015.8.30

(1) 张杰先生，总经理，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股权结构”之“(二)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2) 于海洋先生，副总经理，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 邓涛女士，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1	张杰	董事长、总经理	480.00	40.00
2	程琨	董事	360.00	30.00
3	孙宇	董事	0	不持股
4	于海洋	董事、副总经理	0	不持股
5	邓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不持股
6	张利英	监事会主席	0	不持股
7	张晶	监事	0	不持股
8	李海燕	监事	0	不持股
合计			840.00	70.00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沪众会字(2013)第1826号《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2年度/2012年12月 31日	2011年度/2011年12月 31日
营业收入(元)	44,865,822.33	27,662,318.12
净利润(元)	9,183,636.78	5,645,028.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10,098.13	5,644,23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05,630.84	5,549,821.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32,092.19	5,549,021.32
毛利率	63.56%	62.84%
净资产收益率	56.34%	4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4.63%	43.4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1	4.39
存货周转率	2.99	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7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7	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7,945.14	-1,302,882.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	-0.13
资产总额(元)	33,141,510.57	22,276,437.30
股东权益合计(元)	19,213,810.87	13,758,308.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9,213,810.87	13,483,712.74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0	1.35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42.02	38.24
流动比率	2.35	2.61
速动比率	1.78	2.21

六、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964

项目小组负责人：黄永华

项目小组成员：方瑞荣、项宁、蒯剑、周渝、张娜、刘畅、张程添、邵志华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明德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联系电话：021-61059000

传真：021-61059100

经办律师：王清华、胡洁、彭程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勇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口

联系电话：021-63525500

传真：021-63525566

经办注册会计师：傅林生、李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021-63525500

传真：021-63525566

经办注册评估师：方宗年、张子祥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安全仪器仪表、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生产组装、集成、软件嵌入、测试和研发、销售和服务，提供楼宇自动化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承包、技术中介、技术入股、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位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主营业务为从事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二）主要产品

1、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红外传感器等。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型（名称）	产品特点及功能	应用领域
	防爆、CCCF 认证	城市燃气、工业厂房等
可燃气体探测器 	智能传感器，LCD 显示	城市燃气、工业厂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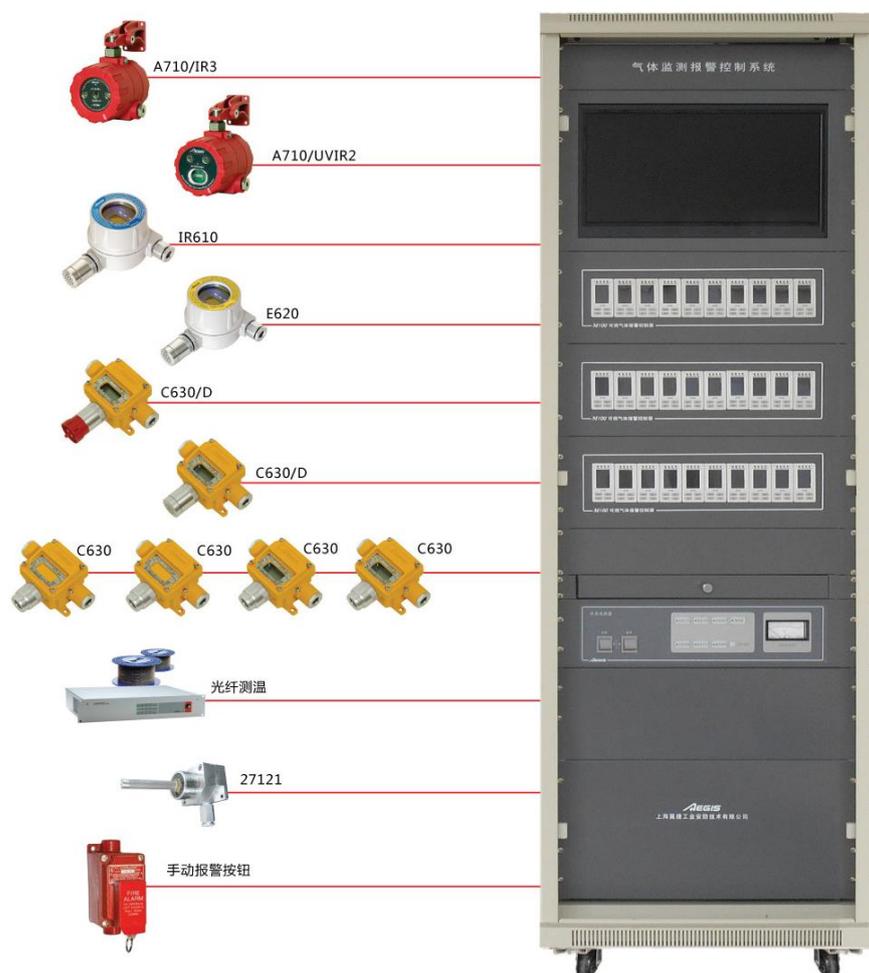
<p>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p> 	<p>智能传感器，探测有毒有害气体，LCD 显示</p>	<p>制药、化工厂房等场所</p>
<p>红外可燃气体探测器</p> 	<p>红外探测原理、OLED 显示</p>	<p>城市燃气、石油石化、冶金、电力、环保等场所</p>
<p>民用气体报警器</p> 	<p>美观、经济、耐用</p>	<p>民用</p>
<p>双路气体检测仪</p> 	<p>LCD 显示、AC220V 供电</p>	<p>冶金</p>
<p>气体检测仪</p> 	<p>UL 认证产品</p>	<p>石油石化、海上平台等</p>
<p>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p> 	<p>电化学、PID 等原理、OLED 显示</p>	<p>城市燃气、石油石化、冶金、电力、环保等场所</p>

<p>气体报警控制单元</p> 	<p>积木化结构、OLED 显示</p>	<p>报警控制系统</p>
<p>气体报警控制器</p> 	<p>积木化结构、OLED 显示</p>	<p>报警控制系统</p>
<p>气体报警控制器</p> 	<p>TFT 彩色触摸屏、积木式结构</p>	<p>报警控制系统</p>
<p>气体报警控制系统</p> 	<p>报警、控制、计算机图形显示集于一体</p>	<p>报警控制系统</p>
<p>热释电传感器</p> 	<p>响应率高、宽视角</p>	<p>火焰探测</p>
<p>红外气体传感器</p> 	<p>高精度、温度性能好</p>	<p>CH 类气体探测、CO2 探测</p>

<p>智能气体传感器</p> 	<p>标准化接口，兼容多种原理传感器</p>	<p>企业应用</p>
<p>智能集成气体传感器</p> 	<p>4~20mA 直接输出，兼容多种原理传感器</p>	<p>企业应用</p>
<p>紫外火焰探测器</p> 	<p>快速报警</p>	<p>军工、工厂等</p>
<p>双红外火焰探测器</p> 	<p>宽视角、长距离</p>	
<p>三红外火焰探测器</p> 	<p>宽视角、长距离、高可靠性</p>	<p>隧道、轨道交通、油库、工业厂房等</p>
<p>紫红外火焰探测器</p> 	<p>宽视角、长距离、高可靠性</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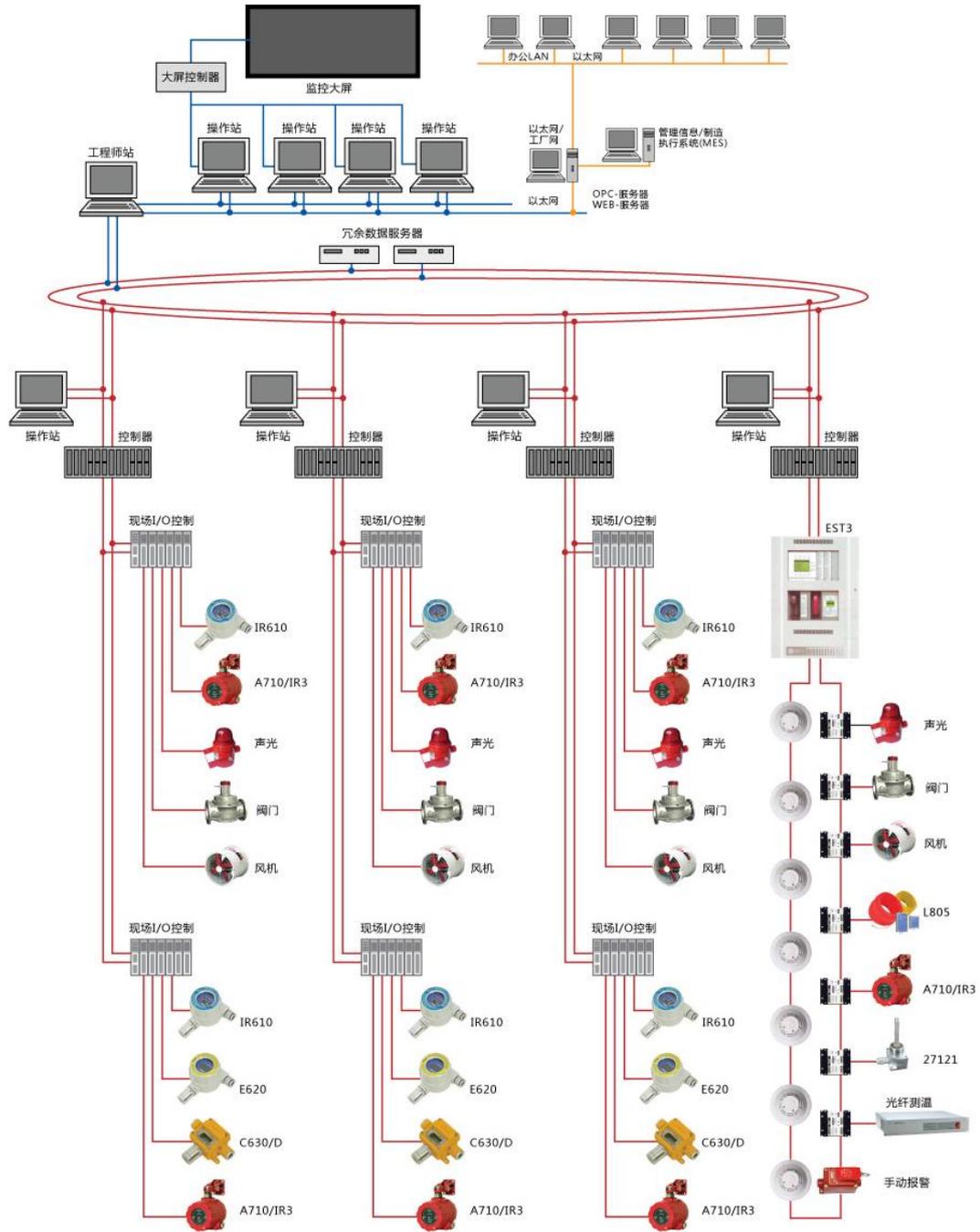
<p>线型感温探测器</p> 	<p>温度精准、抗干扰</p>	<p>电厂、电缆沟道、共同沟等</p>
<p>线型感温探测器</p> 	<p>温度精准、防潮、抗干扰</p>	

2、气体监测报警控制系统示例



3、工业消防报警解决方案示例

AEGIS-FGS火灾气监控报警系统示意图



4、主要产品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红外传感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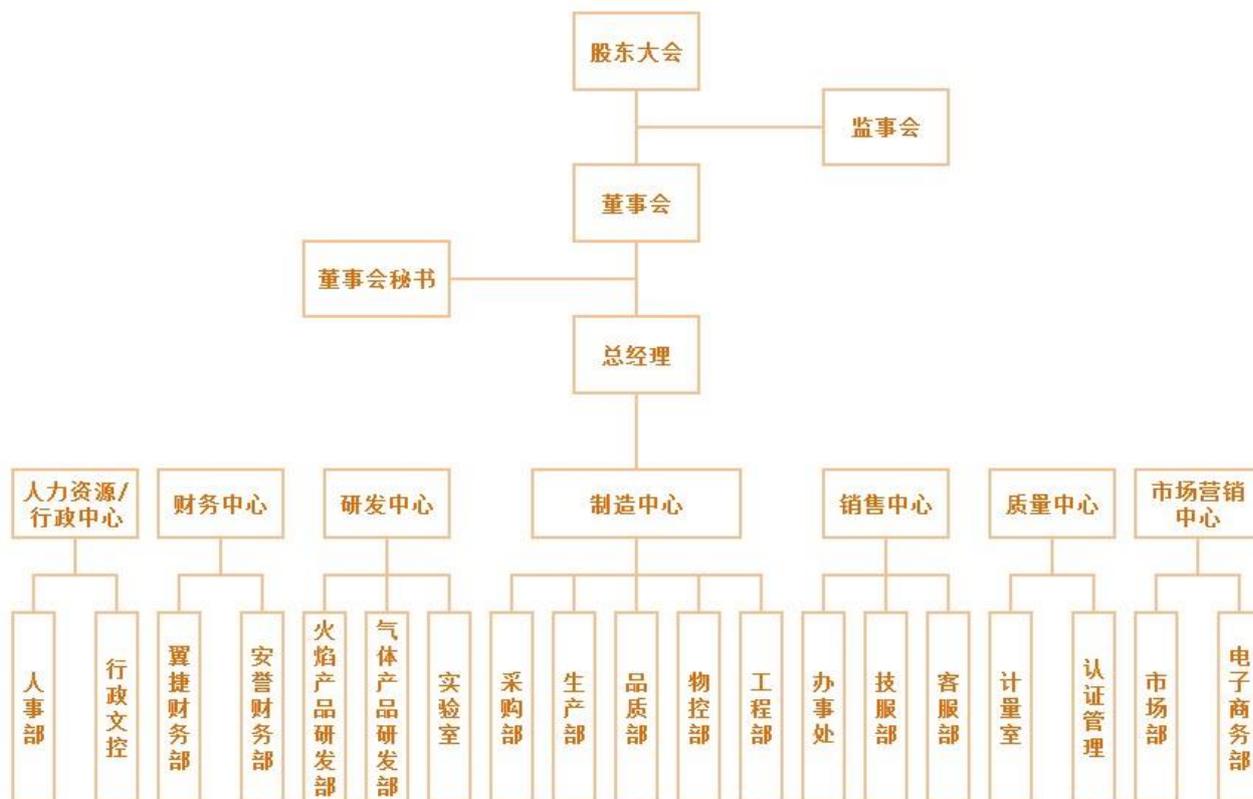
公司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类主要产品为气体检测仪器及气体报警系统。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通过将气体传感器采集的物理或者化学非电信号转化为电信号，再通过外部电路对以上电信号整流、滤波等处理，并通过这些处理以后的信号控制相应的模块实现气体探测的各项具体功能。气体报警系统由可燃气体检测仪、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气体报警控制器、计算机辅助图形软件、声光报警器件等组成。气体检测仪及气体报警系统主要应用领域为石油石化、城市燃气、煤矿、冶金、电力、环保、交通、制药厂房、工业厂房等一切使用或产生可燃气体、有毒有害气体的场所。

公司的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为火焰探测器、线型感温电缆等特殊应用领域的消防报警终端设备。该类火灾报警触发器件是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感觉器官”。火焰探测器的主要应用领域为公路隧道、轨道交通、电厂、油库、工业厂房等禁止出现明火的场所；线型感温电缆主要应用于电厂、电缆桥架、共同沟等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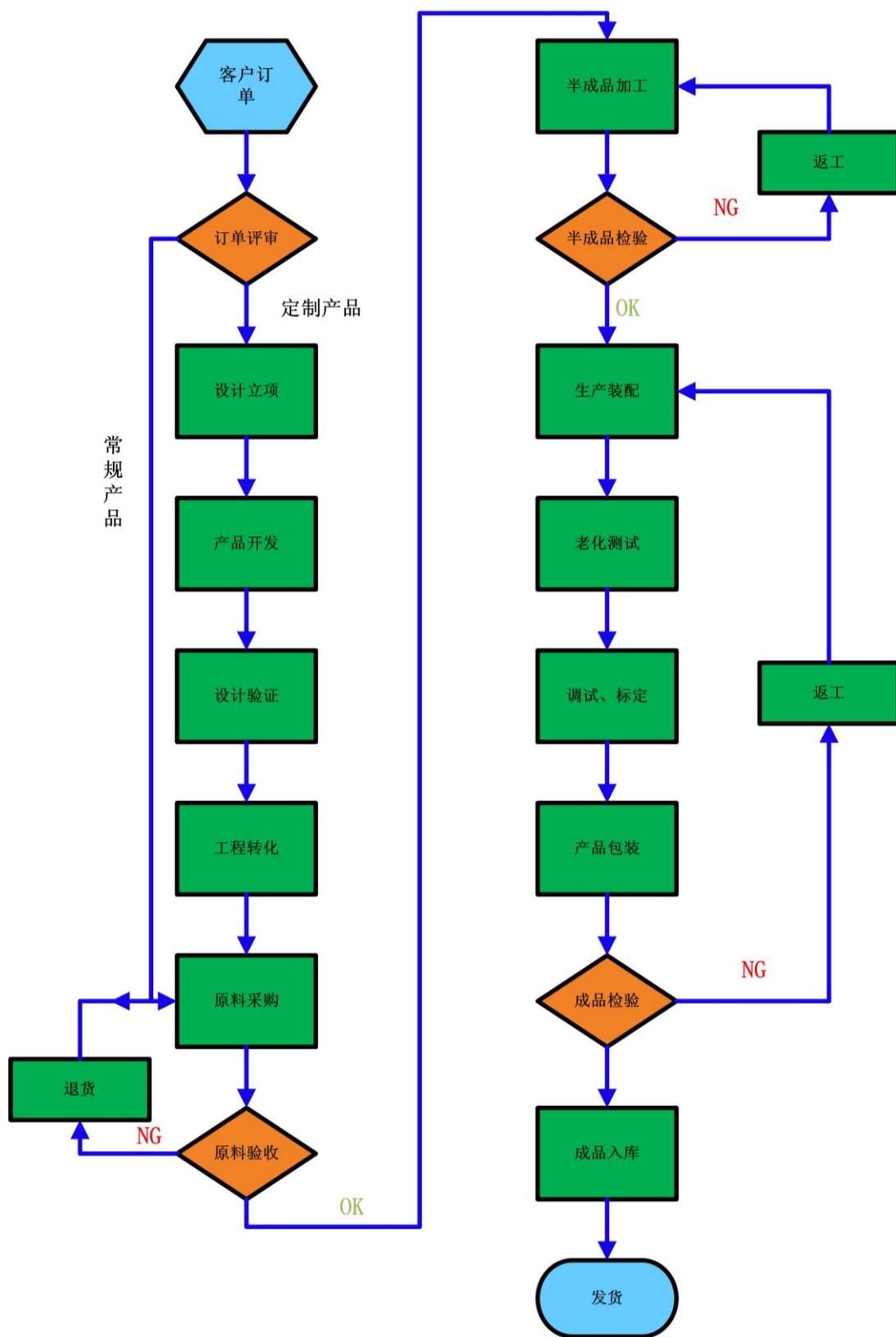
传感器是安全监测产品的核心器件，是所有生产终端安全监测产品的不可缺少的关键器件，广泛应用于火焰探测器、气体检测仪、环境监测仪器仪表中。其主要应用领域为石油化工、冶金工业、工矿开采、大气污染检测、农业、医疗卫生等领域。

二、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二) 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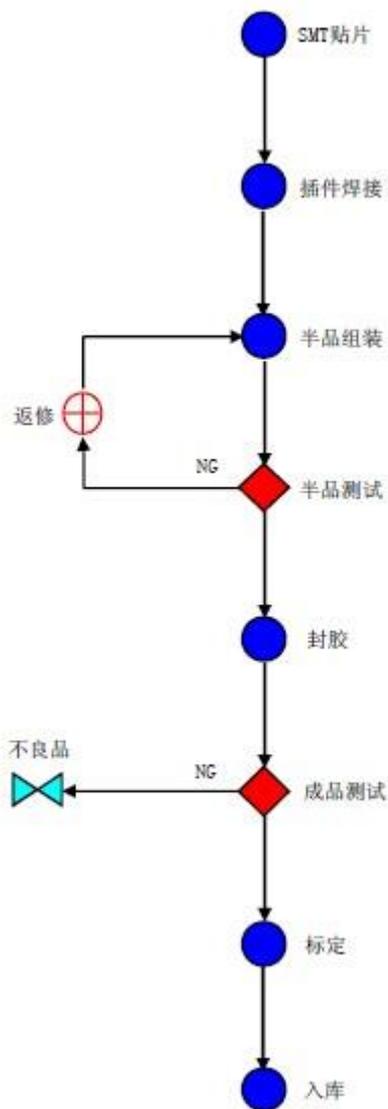
上述生产流程图适用于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的生产。

公司设置制造中心统一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管理，协调组织各部门的生产活动。制造中心接到市场营销中心的订单后，根据订单数量生成采购单与生产工单，协调下属采购部、生产部、品质部、物控部和工程部紧密合作，保证及时完成生产计划，实现良好的生产过程控制，满足客户对供货时间和产品品质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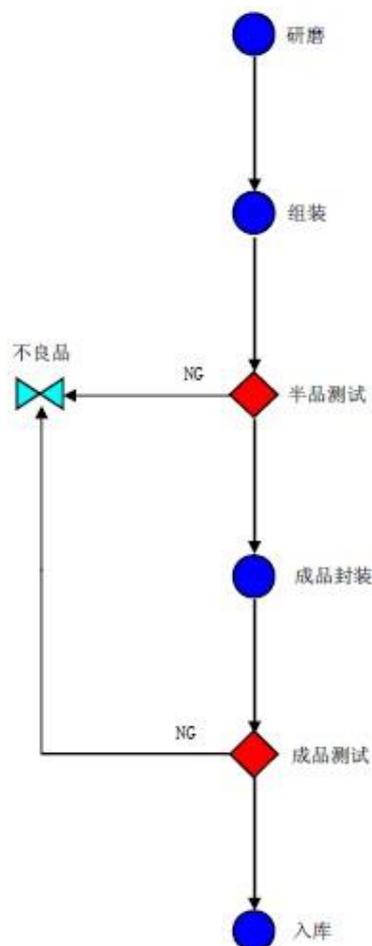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的主要工艺流程包括产品设计开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检验、包装出货以及售后服务等。为了更好地对产品质量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在各个部门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程序控制文件，其中包括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从产品设计、物资采购、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内部质量控制、最终检验等多个方面来确保产品的质量。

(三) 主要元器件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1、红外气体传感器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2、红外热释电传感器工艺流程图



公司的一般零部件加工通过外协方式进行，主要元器件通过自行生产。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主要技术

(1)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公司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类主要产品为气体检测仪器及气体报警系统。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通过将气体传感器采集的物理或者化学非电信号转化为电信号，再通过外部电路对以上电信号整流、滤波等处理，并通过这些处理以后的信号控制相

应的模块实现气体探测的各项具体功能。气体报警系统由可燃气体检测仪、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气体报警控制器、计算机辅助图形软件、声光报警器件等组成。

公司进行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类产品芯片级以上几乎所有方面的设计和开发，包括监测电路板、系统监测分析软件、系统报警控制软件、外观模具等。公司产品的主要功能特点为：测量精度高、软件算法先进、产品标准化及模块化、人机界面友善、稳定可靠性高、抗环境干扰能力强。

（2）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公司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为火焰探测器、线型感温电缆等特殊应用领域的消防报警终端设备。公司进行了这些产品芯片级以上几乎所有方面的设计和开发，包括监测电路板、火焰监测分析软件、外观模具等。公司产品的主要功能特点为探测精准度高、误报警少、产品稳定可靠、抗环境干扰能力强。

（3）红外传感器

公司传感器主要产品为红外传感器件，包括红外热释电传感器、红外气体传感器、智能气体传感器等产品。传感器是安全监测产品的核心器件，是所有生产终端安全监测产品的不可缺少的关键器件，广泛应用于火焰探测器、气体检测仪、环境监测仪器仪表中。气体传感器利用特定气体发生的物理或化学效应所释放出的有效信号，从而实现对该种气体进行感知和测量。公司的主要产品红外气体传感器是一种基于不同气体分子的近红外光谱选择吸收特性，利用气体浓度与吸收强度关系鉴别气体组分并确定其浓度的气体传感装置。

国内不少企业能够生产较为传统的半导体类传感器和催化燃烧类传感器，而电化学类传感器和红外光学类传感器技术门槛较高，国内能够研发、设计和批量生产的企业非常少。公司具备红外传感器芯片级的设计和生产能力，是国内屈指可数的具备红外传感器件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其产品的性能指标已完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且在部分性能指标上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为红外传感技术、监测软件算法、以及对工业安全监测产品的理解及多学科交叉技术的应用。公司目前共获取十多项专利技术，其专利技术主要分布于软件算法、信号分析、电子电路等方面，保持了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

2、可替代性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经过自成立以来的潜心研发和不断投入，掌握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全套核心技术，特别是实现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核心部件——气体传感器的自主研发和自主生产。

公司的部分产品虽然使用了一般的半导体类、催化燃烧类传感器，以及中端的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但公司并未对这些产品进行研发生产，而是外购获得相关元器件。公司自成立以来，将主要精力投入在红外光学类的高端气体传感器的自主研发、生产上，完成了公司核心技术红外传感技术的研发，使公司摆脱了对国外厂商的技术依赖。传感器是安全监测产品的核心器件，是所有生产终端安全监测产品的不可缺少的关键器件，公司安全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中将广泛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红外传感器，从而使公司相较于同行业公司，各类相关产品均有技术优势。

从目前的技术发展水平来看，公司的主要产品火焰探测器、气体检测仪、红外传感器均处于技术领先状态，应用的红外监测技术属业界公认的最新技术，未来的5~10年基本没有被其他技术替代的可能，反而红外传感技术具有大规模替代传统的催化燃烧及半导体技术的可能。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公司及上海安誉拥有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专利未核算价值：

序号	专利名称	证书编号	类型	权利人	申请日期	发证日期
1	红紫外复合火焰探测器	ZL 2006 2 0040792.6	实用新型	上海安誉	2006-4-4	2007-08-08
2	双波长红外火焰探测器	ZL 2006 2 0040791.1	实用新型	上海安誉	2006-4-4	2007-08-08
3	红外气体探测传感器	ZL 2008 2 0059920.0	实用新型	上海安誉	2008-6-18	2009-04-15
4	壁挂式气体探测器	ZL 2010 3 0229297.1	外观设计	上海安誉	2010-7-6	2010-12-15
5	吸顶时气体探测器	ZL 2010 3 0229311.8	外观设计	上海安誉	2010-7-6	2010-12-15
6	红外紫外复合火焰探测器	ZL 2010 2 0607875.5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15	2011-5-25
7	带 USB 口连接线的家用型气体探测器	ZL 2010 2 0624585.1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25	2011-06-01
8	三波长红外火焰探测器	ZL 2010 2 0607771.4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15	2011-06-15
9	可燃气体探测器	ZL 2010 2 0643259.5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2-6	2011-06-29
10	两线制有毒气体探测器	ZL 2010 2 0644189.5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2-6	2011-06-29
11	双波长红外火焰探测器	ZL 2010 2 0607775.2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15	2011-06-29
12	微型气体探测器	ZL 2010 2 0634388.8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30	2011-06-29
13	有毒气体探测器	ZL 2010 2 0645487.6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2-7	2011-06-29
14	智能型气体传感器	ZL 2010 2 0645557.8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2-7	2011-06-29
15	光学气体传感器	ZL 2010 2 0615300.8	实用新型	翼捷安防	2010-11-19	2011-07-27
16	气体传感器壳体	ZL 2011 2 0166647.3	实用新型	上海安誉	2011-5-23	2011-12-14
17	气体传感器接口结构	ZL 2011 2 0169647.9	实用新型	上海安誉	2011-5-25	2011-12-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 10 年。

2、软件著作权

公司及上海锐探已经取得 3 项软件著作权证书：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权利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证书颁发日期
1	翼捷智能探测分析软件 v1.0	2010SR037731	翼捷安防	全部权利	2010.01.01	2010.07.29
2	翼捷智能报警控制软件 V1.0	2010SR037737	翼捷安防	全部权利	2010.03.09	2010.07.29
3	锐探传感器处理软件 V1.0	2013SR016963	上海锐探	全部权利	2012.12.20	2013.2.2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法人的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限截止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

3、商标

公司已经取得 2 项商标注册证：

序号	商标	所有权人	申请号	申请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翼捷安防	8576456	空气分析仪器；感应器（电）	至 2021.8.27
2		翼捷安防	8576457	空气分析仪器；高温计；感应器（电）；传感器；热调节装置；灭火设备；灭火洒水系统；滤气呼吸器；火灾报警器	至 2021.8.27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规定，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以及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监委、公安部等部门颁布的有关规定，公司生产的消防类产品（包括可燃气体类检验仪器仪表及工业消防报警产品）根据产品类别的不同分别需要申请《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型式认可证书》或

《消防产品型式检验报告》。其中点型紫外火灾探测器、点型红外火灾探测器等特种火灾探测器被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需申请《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燃气体探测器等气体探测仪器仪表被列入产品型式认可目录，需申请《产品型式认可证书》；除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及产品型式认可目录之外的消防产品需获得相应型式检验报告。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防爆电气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编号：XK06-014），生产细则规定的防爆电气产品的，应当依法取得生产许可证。公司生产的涉及防爆领域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等产品需获得《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凡制造在全国范围内从未生产过的计量器具新产品，必须经过定型鉴定。定型鉴定合格后，应当履行型式批准手续，颁发证书。计量器具新产品的型式，由当地省级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批准，颁给《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制造计量器具的企业、事业单位，必须具备与所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相适应的设施、人员和检定仪器设备，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取得《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根据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型式批准部分）》，公司生产的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和易燃易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需获得计量部门颁发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及《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公司生产的红外传感器目前无需取得相应的生产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的各类业务许可证书如下：

1、《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已取得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序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12-12-28/2017-12-27	点型红外火焰探测器 /A710/IR3	2012081801001664	翼捷股份

除上述产品外，公司另有点型紫外火焰探测器（A710/UVIR2）、点型紫外火焰探测器（A710/UV）、点型红外火焰探测器（A710/UVIR2）、点型红外火焰探测器（A710/IR2）正在申请《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上海安誉有点型红外火焰探测器（A705/IR2）、点型紫外火焰探测器（A705/UV）正在申请《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产品型式认可证书》及《消防产品型式检验报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已取得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颁发的《产品型式认可证书》。

序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12-11-27/2014-5-12	测量范围为0-100%LEL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IR610	073094851431ROM	翼捷股份
2	2012-11-27/2014-5-12	测量范围为0-100%LEL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C630	073094851432ROM	翼捷股份
3	2012-11-27/2015-7-1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M600	073104851420ROM	翼捷股份
4	2012-11-27/2015-12-30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M100	073104852521ROM	翼捷股份
5	2012-11-27/2015-12-30	测量范围为0-100%LEL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C630/D	073104852522ROM	翼捷股份
6	2013-3-1/2018-2-28	测量范围为0-100%LEL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C630/DN	073134850088ROM	翼捷股份
7	2013-3-1/2018-2-28	测量范围为0-100%LEL的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C630/N	073134850087ROM	翼捷股份
8	2013-3-1/2018-2-28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M100/4	073134850089ROM	翼捷股份
9	2013-3-1/2018-2-28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M100/B	073134850086ROM	翼捷股份
10	2013-3-1/2018-2-28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M650	073134850090ROM	翼捷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已经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型式检验，被认定为合格，并获得相应《消防产品型式检验报告》。

序号	颁发日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08-10-9	JTW-LD-L806 型可恢复式缆式线型定温火灾探测器	20082669	上海安誉
2	2008-10-24	JTW-LD-L805 型可恢复式缆式线型定温火灾探测器	20082870	上海安誉
3	2009-3-18	JTW-LD-L805/70 型可恢复式缆式线型定温火灾探测器	Dz200900938	上海安誉
4	2009-3-18	JTW-LD-L805/105 型可恢复式缆式线型定温火灾探测器	Dz200900939	上海安誉

3、《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已取得国家级仪器仪表防爆安全监督检验站 (NEPSI) 颁发的《防爆电气设备防爆合格证》。在有效期内，公司下述产品可以应用于国内具有防爆要求的领域。

序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08-5-12 /2013-5-11	火焰探测器 /A710 DC18~30V ≤35mA	CNEx08.1034X	上海安誉
2	2012-12-19/2014-6-28	气体探测器 /C630&631&632&633 24VDC	CNEx09.1316	翼捷股份
3	2012-12-19/2014-6-28	气体探测器 /IR610&E620 18~30VDC 50mA	CNEx09.1315	翼捷股份
4	2012-12-19/2014-8-26	火焰探测器 /A710 24VDC 35mA	CNEx09.1794	翼捷股份
5	2012-12-19/2015-6-23	点型气体探测器（两线制） /C630 24VDC 4~20mA	CNEx10.1327	翼捷股份
6	2012-12-19/2015-6-23	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E620 24VDC 4~20mA	CNEx10.1328	翼捷股份
7	2012-12-19/2015-6-23	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C630 24VDC 4~20mA	CNEx10.1329	翼捷股份

4、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取得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序号	颁发日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12-11-28	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 IR610	2012C255-31	翼捷股份
2	2012-11-28	点型可燃气体检测报警器 C630	2012C252-31	翼捷股份
3	2012-11-28	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C630/D	2012C254-31	翼捷股份
4	2012-11-28	点型气体探测器 C630/E	2010C347-31	翼捷股份
5	2012-11-28	点型气体探测器 E620（二氧化硫(SO ₂)、硫化氢(H ₂ S)、一氧化碳(CO)）	2012C253-31	翼捷股份

5、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下述产品取得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

序号	颁发日期/有效期	产品名称/型号	证书编号	证书单位
1	2013-2-27 /2016-2-26	点型可燃气体探测器 C630/ /C630/D/IR610、点型气体探测器 E620（二氧化硫(SO ₂)、硫化氢(H ₂ S)、一氧化碳(CO)）	沪制 00000339 号	翼捷股份
2	2012-12-26 /2015-1-28	点型气体探测器 C630/E	沪制 00000339 号	翼捷股份

6、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上海锐探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获得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沪 R-2013-0046）。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购买时间	使用情况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
1	贴片机	2009/1/31	使用中	64.37%	6年
2	电子磨具	2010/7/30	使用中	23.47%	0.5年
3	四级质谱检测器	2010/9/29	使用中	28.75%	0.7年
4	高低温试验机	2012/10/31	使用中	98.42%	9.8年
5	气体探测器模具	2010/11/8	使用中	60.42%	2.9年
6	红外线分析仪	2009/9/28	使用中	37.44%	1.8年

（六）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2013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员工155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39	25.16
研发技术人员	42	27.10
销售人员	34	21.94
管理人员	24	15.48
财务行政	16	10.32
合计	155	100.00

(2)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及以下	94	60.64
30-40 岁	44	28.39
40-50 岁	15	9.68
50 岁以上	2	1.29
合计	155	100.00

(3)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硕士及以上	4	2.58
本科	42	27.10
大专	58	37.42
中专及以下	51	32.90
合计	155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1	于海洋	中国	否	37108119760117xxxx
2	华明	中国	否	34082119840104xxxx
3	王爽	中国	否	34032319870302xxxx
4	叶保钦	中国	否	36230219820421xxxx
5	刘占军	中国	否	32072319820415xxxx
6	刘祖贵	中国	否	51052319781004xxxx

于海洋先生，简历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华明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安徽工程科技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浙江三科电器有限公司工艺室，任产品结构设计师；2009年1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结构设计师。

王爽女士，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大连民族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任电子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12年8月，任一诺（威海）仪器有限公司研发部EDA工程师；2012年10月进入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任项目经理。

叶保钦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交通大学网络继续教育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8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深圳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售后服务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08年11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8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

刘占军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贵州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上海纳儿电子有限公司，任技术支持工程师；2007年6月至2008年9月，任上海文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08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工艺工程师。

刘祖贵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九江职业技术学院通信技术专业，大专学历。2004年8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昆山钜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任助理工程师；2006年10月至2007年1月，任上海鼎钛克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2007年3月至2007年8月，任上海非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7年10月至2008年11月，任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12月至今，任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四、业务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情况

1、主要产品及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产品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业务收入	占比 (%)	业务收入	占比 (%)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20,911,202.29	46.61	11,991,277.52	43.35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23,332,015.50	52.00	15,535,963.67	56.16
红外传感器	622,604.54	1.39	135,076.93	0.4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4,865,822.33	100.00	27,662,318.12	100

2、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量	11369 台/套	6478 台/套
销售收入	20,911,202.29 元	11,991,277.52 元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量	8252 台/套	5289 台/套
销售收入	23,332,015.50 元	15,535,963.67 元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对外销售以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及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为主，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及工业消防报警产品，本公司逐步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客户大多属于燃气、化工、冶金、石油、煤化等行业内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所占当期销售额比例
2012年	1	上海腾盛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7,506,410.26	16.73%
	2	联技范安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26,305.86	10.09%
	3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40,566.67	4.55%
	4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14,529.91	3.60%
	5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371,880.34	3.06%
		合计		17,059,693.04
2011年	1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709,277.62	24.25%
	2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68,461.54	5.67%
	3	上海通成安保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964,047.86	3.49%
	4	北京佛州阳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27,692.31	3.35%
	5	飞世尔实验器材（上海）有限公司	855,427.35	3.09%
		合计		11,024,906.68

2011年度及2012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39.85%及38.03%。除对已收购为子公司的上海安誉的销售比例超过20%外，公司最近两年销售给非关联单一客户的比例均未超过20%，未形成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不会因此产生较大经营风险。

除已收购为子公司的上海安誉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6,393,460.94	72.33	3,892,501.80	71.78
人工费用	786,697.12	8.90	451,178.81	8.32
制造费用	1,659,135.38	18.77	1,079,141.63	19.90
总成本	8,839,293.44	100.00	5,422,822.24	100.00

单位：元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5,561,147.95	74.12	3,509,768.08	73.24
人工费用	433,336.20	9.32	428,897.11	8.95
制造费用	1,227,785.91	16.56	853,481.29	17.81
总成本	7,222,270.06	100.00	4,792,146.48	100.00

2、主要原材料构成情况

(1)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主要原材料构成情况

公司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原材料包括传感器、集成电路、壳体、电源（变压器、电池等）、电路板、单片机等多种原材料，其中部分传感器由公司自行生产，其余原材料均从市场采购。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主要原材料占原材料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传感器	2,305,782.73	36.06	1,375,281.95	35.33
2	壳体	1,018,923.03	15.94	607,735.69	15.61
3	单片机	434,681.09	6.80	259,265.13	6.66
	合计	3,759,386.85	58.80	2,242,282.77	57.61

(2)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原材料构成情况

公司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传感器、壳体、滤光片等多种原材料，其中部分传感器由公司自行生产，其余原材料均从市场采购。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原材料占原材料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材料名称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	传感器	2,119,353.48	38.11	1,257,938.45	35.84
2	壳体	1,012,128.93	18.20	646,939.77	18.43
3	滤光片	447,672.41	8.05	251,587.69	7.17
	合计	3,579,154.82	64.36	2,156,465.92	61.44

3、公司水、电等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水、电主要由当地市政公共管网供应,能够满足生产所需。公司最近两年的能源消耗情况如下: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电价 (元/度)	1.00	1.00
水价 (元/吨)	1.90	1.90
电费 (元)	166,452.82	138,668.16
水费 (元)	5,372.74	4,697.39
电费、水费合计 (元)	171,825.56	143,365.55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04%	1.39%
占营业成本比例	1.04%	1.39%

4、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1 年及 2012 年公司采购总额分别是 16,410,509.46 元、19,200,296.07 元。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2 年	1	宁波中凯壳体有限公司	685,882.05	4.18%
	2	慈溪市长河镇三和金属壳体厂	683,458.12	4.16%
	3	四川火狐电子有限公司	566,068.38	3.45%
	4	上海泰苑工贸公司	507,340.17	3.09%
	5	上海云汉电子有限公司	444,937.61	2.71%
	合 计			2,887,686.32
2011 年	1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232,629.98	22.12%
	2	罗达莱克斯阀门 (上海) 有限公司	932,709.84	9.24%
	3	杭州麦乐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1,595.13	5.56%
	4	慈溪市长河镇三和金属壳体厂	469,375.21	4.65%
	5	英思科传感仪器 (上海) 有限公司	355,230.77	3.52%
	合 计			4,551,540.93

2011 年和 2012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45.09%、17.60%，公司最近两年从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未超过 25%，未形成对某一单个供应商的严重依赖，不会因此产生较大经营风险。

除已收购为子公司的上海安誉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中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签署日期
1	康泰斯(上海)化学工程有限公司	火灾和气体检测报警系统	480,000.00	2012/10/22
2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可燃气体泄露报警装置	830,000.00	2012/11/26
3	黄河鑫业有限公司	氯气浓度检测报警仪	545,000.00	2012/12/14
4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可燃、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器、火焰探测	410,000.00	2012/12/28
5	江苏沂州煤焦化有限公司	气体探测器	400,000.00	2013/2/25
6	联技范安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探测器	837,600.00	2012/12/3

五、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差异大，公司采取“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的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产品发展规划，自主研发和设计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和传感器，经试制成功后，与客户签订订单以后才会备料生产，也会在销售高峰前根据行业特点及过往销售经验对一些通用产品进行部分备货。

(1)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采用自主加工的方式，公司进行统一的检验与测试。公司设置制造中心统一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管理，协调组织各部门的生产活动。制造中心接到市场营销中心的订单后，根据订单数量生成采购单与生产工单，协调下属采购部、生产部、品质部、物控部和工程部紧密合作，保证及时完成生产计划，实现良好的生产过程控制，满足客户对供货时间和产品品质的要求。公司产品的主要工序包括产品设计开发、原料采购、生产加工、检验、包装出货以及售后服务等。为了更好地对产品质量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在各个部门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程序控制文件，其中包括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从产品设计、物资采购、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内部质量控制、最终检验等多个方面来确保产品的质量。

(2) 销售模式

公司设销售中心负责销售工作，同时设立市场营销中心负责未来市场及新兴市场的调研、开发及广告宣传策划。

自成立以来，公司注重科研、生产、销售一体化运作，公司目前渠道销售、行业客户直销并重，对于客户要求反应速度快、工程技术要求简单，渠道商通过培训有能力服务好客户的市场，主要采用经销的模式，而对于工程技术要求较高，安装及售后服务较为复杂，需要专业技术力量才能服务好客户的领域市场，主要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产品线较长，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开发燃气、石油石化、化工、消防、环保、冶金等一系列行业客户，公司在培育并增强自身销售力度的同时，积极发展渠道商，逐步扩大销售规模。

(3) 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为主的研发模式。在调研、学习国际国内的先进技术的基础上，公司组织研发力量消化、吸收，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形成了大批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产品，沉淀了技术，锻炼了队伍，培养了人才，在相关技术领域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在某些技术上甚至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自公司创立以来，

一直致力于创建完善规范的产品研发体系。2012年7月13日，公司通过ISO9001:2008管理体系认证。基于ISO9001:2008管理体系，公司建立了《设计开发过程控制程序》、《设计开发更改控制程序》等完善的产品研发、设计体系，结合运用各种先进的分析工具、齐备的试验验证手段，最终研发出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4) 盈利模式

公司实施核心技术积累为基础、严格的生产质量控制、良好的售后服务为一体的研产销模式，以技术赢得市场，产品开发与市场拓展同步，售后服务与持续改进同步，通过销售安全仪器仪表和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不断改进公司核心产品红外传感器的技术稳定性，同时带动红外传感器的直接销售，实现最终产品和元器件的同步销售，实现销售收入，并持续盈利，公司同时坚持一贯的稳健收款政策，保证公司获得稳定的现金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40“仪器仪表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40“仪器仪表制造业”中的C4021“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受国家发改委、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安部等监管。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监测仪器仪表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制定、标准研究与起草、行业管理与规划等工作。公司核心元器件传感器属于利用现代电子信息技术的新型电子元器件，是电子元器件行业重要分支。工业和

信息化部主要通过制定传感器的行业政策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行业发展产生影响。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是行业技术监管部门，负责全国与监测仪器仪表有关的技术法规工作。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对监测仪器仪表行业的管理主要是组织制定国家计量技术规范、检定规程和计量检定系统表，依法监督管理全国计量器具生产和销售，规范市场计量行为等。针对公司主要产品中用来计量气体浓度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国家质检管理部门的管理主要通过计量器具制造许可及防爆产品合格检验进行。公司用于计量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需要通过计量器具检验并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才可以制造和销售，公司用于防爆场合可燃性气体检测的仪器仪表只有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授权检验机构——国家防爆电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的“防爆合格证”才能进入市场销售。

公安部作为全国消防工作的主管部门，设有公安部消防产品型式合格评定中心，负责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中报警类产品的型式评定和认可。由于公司部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可细分为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应用于工业消防，因此对于公司的该部分产品只有获得产品型式认可证书或CCCF认证证书才能进入工业消防市场。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监测仪器仪表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国家发改委令第9号），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工业自动检测仪表与传感器等属鼓励发展产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自动化测量仪表（列94类）和红外传感器（列97类）均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自动化仪器仪表技术，包括：适用于实时在

线分析、新型现场控制系统，能满足重大工程项目在智能化、高精度、高可靠性、大量程、耐腐蚀、全密封和防爆等特殊要求的新型自动化仪器仪表技术等均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此外，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采用新传感转换原理的新型传感器技术也被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将下列与公司产品相关的领域定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对于从事该领域且相关指标达到要求的企业给予税收优惠，具体包括：第七部分“资源与环境技术”之“(二) 大气污染控制技术”中的“煤燃烧污染防治技术、机动车排放控制技术、工业可挥发性有机污染防治技术、局部环境空气质量提高与污染防治技术、其他重污染行业空气污染防治技术”领域；第七部分之“(四) 环境监测技术”中的“在线连续自动监测技术、应急监测技术、生态环境监测技术”领域；第八部分“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之“(二) 高性能、智能化仪器仪表中的“面向行业的传感器技术”领域。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三、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章节“10. 公共安全”部分明确指出“公共安全是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基石。我国公共安全面临严峻挑战，对科技提出重大战略需求”。其“发展思路：(1) 加强对突发公共事件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的技术支持。以信息、智能化技术应用为先导，发展国家公共安全多功能、一体化应急保障技术，形成科学预测、有效防控与高效应急的公共安全技术体系。(2) 提高早期发现与防范能力。重点研究煤矿等生产事故、突发社会安全事件和自然灾害、核安全及生物安全等的监测、预警、预防技术。(3) 增强应急救护综合能力。重点研究煤矿灾害、重大火灾、突发性重大自然灾害、危险化学品泄漏、群体性中毒等应急救援技术。(4) 加快公共安全装备现代化。开发保障生产安全、食品安全、生物安全及社会安全等公共安全重大装备和系列防护产品，促进相关产业快速发展”。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监测仪器仪表行业长期作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目前，与公司所处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国有煤矿瓦斯治理规定》；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 《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使用规范》 SY6503-2000；
- 《石油工业动火作业安全规程》 SY/T5858-2004；
-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50116-2008；
- 《城镇燃气设计规范》 GB50028—2006；
- 《住宅设计规范》 GB50096—1999；
- 《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 GB50160—2008；
- 《石油化工企业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 GB50493-2009；
- 《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45-95（2001年版）；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 GB50116-2008；
-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4、行业基本概况

仪器仪表应用领域广泛，覆盖了工业、农业、交通、科技、环保、国防、文教卫生、人民生活等各方面，有着广泛的市场需求。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标准（GB/T4754-2011），仪器仪表行业包括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等5个小行业。公司生产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属于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子行业。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根据监测对象的不同，可划分为环境气体监测仪器仪表和环境水质监测仪器仪表，公司生产产品为环境气体监测仪器仪表。环境气体监测仪器仪表包括废气污染源监测仪器仪表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仪器仪表，分别对污染源排放口废气和环境空气中的污染因子如SO₂、NO_x等进行监测，为实现自动化、全天候监测提供有效支撑手段。

公司的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也属于监测仪器仪表行业产品，属于安全监测仪器仪表，安全监测仪器仪表指用于分析和监测潜在危险因素，并提供安全预警和报警功能的一类专用仪器仪表。安全监测仪器仪表应用十分广泛，可作为结构监测、火情监测、灾害监测、爆炸物监测、振动监测和腐蚀监测等用途，公司工业消防报警产品主要用于火情监测。

（二）市场规模

作为仪器仪表的一个重要分支，安全检测仪器仪表应用领域广泛，覆盖了工业、农业、交通、科技、环保、国防、航天航空及日常生活等各方面。通常，工业过程气体监控分析仪器划归分析仪器领域，常见的安全检测仪器仪表通常小型化、便携或固定式、独立工作或联成网络，广泛适用于石油、化工、冶金、采矿、制药、半导体加工、喷涂包装等工业现场和家庭、商场、液化气站、煤气站、加油站等民用 / 商用需防火、预防中毒、空气污染的场所，以及农业温室气体检测、沼气分析和沼气安全监控和环保应急事故、恐怖袭击、危险品储运等方面。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仪器仪表产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自2004年产销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行业发展进入了快车道，2006年行业总产值突破两千亿元；2007年仪器仪表行业总产值达3078亿元；2011年，我国的仪器

仪表行业产值首次突破 6000 亿元大关，达到 6153 亿元，同比增长 26.86%，其中环境监测仪器仪表行业收入首次突破 100 亿，达到 107.76 亿元，增长率为 25.05%。

科学技术的进步为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条件，市场和政策的推动、人们安全意识的提高、相关法规法律的完善是气体检测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这些推动使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行业处于产业高速增长期。

从技术发展的角度看，根据使用传感器原理的不同，常见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各自有适用气体及应用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正在成为未来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主流。

未来一段时间，使用半导体和催化原理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依靠着价格优势仍会占据部分低端市场。电化学传感器及检测仪器，在精度要求高的低浓度毒性气体、有机蒸汽、酒精气体、氧气监测领域综合优势突出。红外传感器及仪器适用于监测各种碳氢类可燃气体、二氧化碳气体，具有精度高、选择性好、可靠性高、不中毒、不依赖于氧气、受环境干扰因素较小、寿命长等显著优点。这些优点将导致电化学、红外原理的气体检测仪器占领更广泛的行业高端市场，并在未来逐步成为市场主流。据不完全预测统计，未来几年国内每年各行业使用红外原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需求量将达到 170 万台（套），市场容量约为 68 亿元，前景广阔、增长迅速。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高速增长期，国家对安全及环保的高度重视、相关政策和法规陆续出台，极大地刺激了气体监测仪器仪表行业市场容量的迅速扩大。

1、燃气行业

根据国家发改委网站公布的《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新增常规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 3.3 万亿立方米，产量超过 1300 亿立方米，煤炭消费比重降低到 65%左右，天然气消费比重提高至 7.5%。大量的天然气田开发和管道建设必将大大增加对天然气气体检测设备的需求，高性能的红外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得到了难得的发展机遇。目前，在气体的开采、处理、输送、使用环节，可燃

气体检测仪器的年需求达到 20 万台，并以每年 30%的速度增长，其中红外气体探测器约占 1 万台、并以超过 40%的速度增长，其它主要以经济实用的催化燃烧检测仪器为主。

2、石油石化

国内石油石化产品需求保持稳步增长的同时，对石油石化产品的质量、品种等也将提出更多和更高的要求。组成原油的主要元素是碳、氢、硫、氮、氧，并且含硫、氧、氮的化合物对石油产品有害，在石油加工中需尽量除去。这就使生产加工过程中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化氢等毒性气体和苯、醛、酮等有机蒸气大量产生，对生产安全、环境保护造成威胁。目前普遍采用气体检测分析的方法予以控制，在石油生产中对可燃气体的泄漏检测、对氢、氧等环境气体的监控也需要使用气体检测仪表。据估计平均每万吨成品油生产去需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约 40 台（套），其中可燃气体 20 台（套），根据国家发改委网站公布的《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全国一次原油加工能力达到 6.2 亿吨，成品油产量达到 3.3 亿吨计算，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年需求量将在未来几年内达到 132 万台（套）左右，使用寿命 2 年，其中可燃气体检测仪器约 66 万台（套）、毒性气体检测仪器约 33 万台（套）、其它有机蒸汽及气体分析设备等 33 万台（套），可燃气体检测仪器中，高端红外气体探测器的比例高达 30%。而各类油气站，对可燃气体、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化氢等毒性气体和苯、醛、酮等有机蒸气检测的气体检测器需求量也很大，主要用于安全防护，防止中毒与事故，平均每个油气站需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约 7.2 台（套）。2009 年国内加油站总数量达到 10 万座左右，且每年加油站总数量还在增加，则此方面对可燃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需求量约在 72 万台（套）左右，目前主要以催化燃烧气体探测器为主，约占 80%，其它为先进的红外气体探测器。综合以上数据，按每套气体检测仪器仪表，2500 元计算，目前在整个石油石化行业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市场容量每年约为 42 亿左右。

3、化工

在工业路线中无论是炼焦工业、煤气化-合成氨、煤基甲醇、煤制合成油、煤化工联产都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有广泛的需求，尤其是对二氧化硫、硫化氢、一氧化碳、氯气、氨气等气体传感器需求量非常大，初步计算，平均每万吨焦炭生产需用气体传感器约 22 台（套），其中可燃气体 10 台（套）、毒性气体 12 台（套）；以 2011 年焦炭 4.2 亿吨的年产量计算，需用可燃气体检测仪器 42 万台（套），毒性气体检测仪器超过 50.4 万台（套），合计年需求量约在 92.4 万台（套）左右，按每套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2000 元计算，目前在整个煤化工行业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市场容量将达 18.48 亿元。

精细化工、生物化工、专用化工、农用化工等大型化学制造工业园区对气体检测器也有广泛需求。在最新颁布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明确规定须安装“可燃气体、有毒有害气体、氧气等检测和报警设施”。依托长江水系的长江经济带和长江三角洲地区，形成了四川西部化工城、苏州工业园、上海化学工业区等化工园；依托珠江水系的珠江经济带和泛珠江三角洲地区，形成了茂名、惠州、珠海等化学工业园区。化学工业园区内企业生产领域覆盖了基础化学原料及合成材料、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农药、专用化学品和橡胶制品等门类，对气体检测产品的需求是全方位的，几乎涵盖了所有气体种类，其中以有机蒸汽、可燃气体、含硫含氮毒气检测产品最多。随着国家安检总局对化工、危化品加工安全要求的不断严格，化工、危化品加工领域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用量也逐年增加

4、冶金行业

冶金行业对气体检测使用最多最广泛的主要集中在钢铁和铝生产方面。我国是全球第一大钢铁生产国。在钢铁、炼铝行业广泛应用的是一氧化碳、二氧化硫、硫化氢、氮氧化物等气体传感器，主要是监测燃料燃烧状况，提高燃料利用率，节能降耗；监测废气状况，降低污染；同时也检测工业场所气体泄漏，保障生产安全、预防职业病。百万吨级产能规模的企业，平均每年需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约 1100 台（套），千万吨级钢铁企业年需求量约为 4000 台（套）。百万吨规模

钢铁企业 100 多家，千万吨级企业 13 家。除了钢铁以外，铝业行业的不断发展导致相关企业对气体传感器的需求也不断增加。

5、煤炭行业

支撑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能源产业重点之一的煤炭产业，对各种瓦斯传感器装备数量更为庞大。我国是世界最大煤矿安全仪器装备国，也是重要的煤矿安全仪器生产国之一。目前我国重点煤矿各种瓦斯传感器装备数量以百万计，但是安全问题仍然严峻，伤亡人数和财产损失空前巨大。因此国家对煤矿安全要求也愈加重视。根据国家发改委公布的《煤炭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0 年全国煤炭产量为 32.4 亿吨，比 2005 年增加 8.9 亿吨，装备现代化、管理信息化、年产 120 万吨及以上的大型煤矿 661 处，产量 18.8 亿吨，占全国的 58%。在煤矿行业中，年产百万吨的矿井的安全监控系统最少需要安装瓦斯传感器 200 个，且每年有 30% 的更换率，其中 30% 可能需要使用红外测量原理的气体检测设备，这不仅提高了煤矿瓦斯检测水平，而且对气体检测行业的升级也是一个极大的拉动。

6、环境保护

随着国家环保控制力度的不断加大，环保领域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用量也逐年增加，在锅炉烟气检测、大气质量检测等方面应用越来越多，环保领域气体传感器的用量逐年增加。环保领域主要使用的是毒性气体传感器，主要用于检测烟气、尾气、废气等环境污染气体。应用最多的是定电位电解式电化学气体传感器，对 CO、H₂S、NH₃、SO₂、NO_x、Cl₂ 及其它化合物蒸气，如 HCl、HCN 等有毒气体的检测。其具体应用包括锅炉烟气检测、大气质量检测等方面应用，随着环境保护要求的提高，其需求量将迅速增加。在锅炉烟气检测方面，我国运行中的锅炉约有 15000 台，每台锅炉至少有两个烟道，烟气分析传感器至少需配备两台，仅此一项需求就在 3 万台以上。环境气体监测涉及的方面更为广泛，从环境大气监测到工业气体排放检查，都要使用气体传感器与分析检测仪器仪表。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规范》的规定，国家环境空气质量评价点的设置数量应按每 25-30km² 建成区面积设 1 个监测站，并且不少于 8 个点。由此计算环保检测领

域每年的气体检测器需求大于 10 万台。

7、航空航天、现代军事、防化反恐等需求量

我国航天事业发展迅猛，现代化强大海军的建设，潜艇与水面舰只，随着“辽宁号”航母的服役，国产航母的发展亦是顺理成章；所有这些领域，都涉及船舱等密闭、半密闭空间毒性、可燃性气体检测技术。国际局势的动荡，恐怖活动和生化战争时有可能发生，对于各种杀伤性毒气的监测在安全防护、防化反恐方面的需求也日益迫切。这些高精尖技术领域的气体检测方面应用需要大量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特别是高端的红外气体探测器。

8、室内空气质量控制

随着安全健康意识的增强，人们越来越迫切地对地下商城、地下车库、商务大厦、轨道交通等空间内的空气质量或中央空调自动换气进行控制。该领域主要是对二氧化碳气体浓度进行检测。由于二氧化碳气体化学性质极为稳定，一般的化学检测方法无法对它进行测量，但红外气体传感器却能很方便的对二氧化碳进行检测。

在农业大棚或孵化室中，动植物生长过程与二氧化碳气体浓度密切相关。二氧化碳气体浓度的多少直接影响着该农产品的产值，并且不同植物、动物生长过程中对二氧化碳浓度需求各不同，所以在种植、养殖过程中对二氧化碳定期的检测是必要的。该领域二氧化碳气体的检测，红外方法是最好的选择。

9、装备制造业

国家“十二五”规划中还明确提出要振兴我国装备制造业，积极发展大型石油化工、煤化工设备、百万吨级大型乙烯、大型 PTA 装置，大力发展汽车、火车、船舶、飞机等运输设备和海洋石油工程装备、大型矿石和原油运输船、集装箱船、液化天然气船、高附加值船舶及配套设备。这些大型装备在制造和使用过程中大都需要对可能产生的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进行监控检测。通常这些大型成套设备对红外气体检测仪器具有更迫切的需求。

10、民用燃气泄漏及一氧化碳检测

随着我国大气田的不断发现和西气东输工程的投入使用，燃气使用普及率大幅度提高。家庭燃气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燃气的安全使用却越来越被重视，安装可燃气体报警器已成为多个城市的强制性要求。

家庭、商业场所使用非电能烹饪、取暖，均可能不完全燃烧产生一氧化碳气体。一氧化碳是无色无味的气体，不易觉察，极易产生危险。全球范围历年因一氧化碳中毒事件造成大量人员伤亡。因此各国政府对用一氧化碳检测极为重视。如：在 2006 年我国卫生部，中宣部、教育部、公安部、部、建设部、信息产业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中国气象局、新闻办公室就联合制定了《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件应急预案》；同年 12 月建设部联合十部委向各地下发了《关于加强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防范工作。2007 年教育部也根据自身教育系统内的特点下发了《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7 年秋冬季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的预通知》，要求有条件的学校要在学生宿舍安装一氧化碳报装置。

另一个需要安装气体报警器的是使用燃气热水器特别是直排式燃气热水器的场所。由于燃气热水器使用不当或质量缺陷导致发生不完全燃烧，造成一氧化碳中毒现象时有发生。为了安全，国家技术监督局已发布强制性标准（GB6932-94），要求燃气热水器必须有防止不安全燃烧的保护装置。

从另一个角度看，我国家庭或公共场合使用燃气能源烹饪、取暖、洗浴非常普及并快速发展，中国 2015 年人口逼近 14 亿，按 4 亿个家庭计算，如果有百分之一的家庭使用也有 400 万的市场容量，加上公共场合的使用每年也有不小于 350 万的市场容量。

欧美等发达国家，由于冬季取暖大量使用壁挂炉，各国对一氧化碳检测也都极为重视。目前美国、英国和加拿大一些国家立法规定新建房屋和现有住宅必须安装一氧化碳报警器。目前，国外一氧化碳报警器已进入超市大量销售，年用量超百万台。

11、其它用户需求

红外光学、电化学原理气体传感器，还可广泛应用于：制药、食品、农村沼气测量、市政管网、污水处理、城市管网、通讯电力、半导体制造等领域，气体检测仪器也有广泛的市场空间。地下城市管网是每个城市建设的重大项目之一，也是人们和谐生活的基础设施保障。在我国，地下管道、通讯电力管网常因沼气、燃气含量过高，引发事件，导致人员伤害、设施损毁。要实现安定和谐的城市生活，城市地下管网安全问题必须彻底解决。目前，我国只有少数城市由国外进口红外气体检测仪对城市地下管网进行检测。通常一个地级城市的市管网（燃气、电信、电力）仅维护竖井会达到数百个，中心城市更是达到数千之多，均迫切需要成本适中、工作可靠的危险气体监测装置。可见地下水管道、市管线维护领域是推广红外气体传感器的重要市场，前景广阔，可望达到数十万台套。

随着国家经济发展和能源短缺，迫使我国不得不从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上解决我国能源紧张的矛盾。2007年5月农业部颁布了《农业生物质能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指出了沼气、生物液体燃料、秸秆能源是“十一五”期间的生物质能的重点发展对象。计划到2015年，农村户用沼气总数达到6000万户左右，年生产沼气233亿立方米左右，并逐步推进沼气产业化发展。到2015年，建成规模化养殖场、养殖小区沼气工程8000处，年产沼气6.7亿立方米。而在《全国农村沼气服务体系建设方案》中明确要求各级政府重点支持配备各种服务设备，包括沼气检测设备（甲烷检测仪）。按照“以项目村为依托建立乡村沼气服务网点，每个网点具备为300-500个沼气农户服务的能力”的要求计算，2015年，农村6000万沼气用户需建成服务网点12-20万个，配用沼气检测仪器数量也达12万台以上，主要以红外气体检测仪器为主。

综合以上市场信息，可以预见，各种气体检测仪表伴随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也将迎来高速增长的时期。最近几年，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行业的速度达到惊人的30%，未来气体检测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总之，作为朝阳行业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潜力和发展空间，机遇和挑战并存，伴随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也将迎来更大的繁荣。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及市场竞争风险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行业具有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特征，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会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带来影响。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应用的石化、煤化工、钢铁、医药、食品、燃气、交通管理、科研、交通、建筑等行业必然受其影响，可能减少投资，降低相关采购，将使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发展放缓。

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外资准入没有门槛限制，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 以后，随着关税总水平的逐渐降低，国外产品获得更方便的条件进入我国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技术水平差异较大，低端产品国内市场竞争激烈，而公司生产的精度高、性能稳定的采用红外光学技术原理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领域，主要面临的是来自于国外企业的技术竞争。

2、技术风险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在核心技术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目前，公司有多项产品和技术处于研发阶段，需要依赖专业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和持续创新的关键因素。当前市场对于技术和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露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现象，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

3、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仪器仪表制造业是我国重点鼓励、扶持发展的产业。我国政府通过制定产业政策和颁布法律法规，从税收减免、投资优惠、进出口政策、加速设备折旧、支持研究开发、加强人才培养、鼓励设备国产化到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对公司所处行业给予大力扶持。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产业

政策、行业竞争格局变化等因素密切相关，如果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来的成长性将存在不确定性。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与行业主导者相比，公司的管理和研发团队在安全监测产品具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集中力量投入到产品研发及市场中，已经在技术领域建立了自身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产品和技术的差异化主要体现在：

（1）拥有国内领先的核心器件红外传感器的研发及生产能力；

（2）在产品与市场的结合能力、客户需求分析、产品研发实现能力上具有领先优势；

（3）在产品设计的工艺性、产品设计角度的成本领先、产品标准化、产品模块化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能更有效的降低生产成本和服务成本。

2、公司自身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和核心元器件红外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目前行业内成长最快的企业之一，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实力，完整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能力，丰富的人才储备。

（1）研发、检测优势

公司同时在火（工业消防）、气（气体监测）两个领域具有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能力，竞争对手中只有少数能同时提供两个领域的产品和服务，公司更符合未来的安全监测系统走向统一的发展趋势。

公司自创立之日起，就以高起点、高投入切入市场，建立起全自动 SMT 生产线、全自动气体标定测试装置等规模化生产及自动检测能力，三大类数十个产品同时投放市场。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在人员数量、生产规模、生产能力、产

品品种、产品质量等方面均处于领先地位。

(2) 市场优势

公司经过四年多的发展，其产品和服务已经在石油石化、冶金、城市燃气、电力、交通、工业厂房等应用领域取得典型业绩。公司的产品经过几千个终端客户的应用及反馈，具有技术先进、测量精准、稳定可靠的特点，广泛获得用户好评。公司红外气体传感器产品的推广应用大大提高了国产气体传感器的技术、性能水平，在某些方面达到甚至超过了国际先进水平。对同行业公司来说，采用翼捷股份红外气体传感器生产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有助于提高产品的性能，提升整个行业与国外产品的竞争力。

(3) 成本优势、核心元部件自行生产优势

在国内市场，其他同行业公司生产的高端传感器主要依靠市场采购，甚至全部依赖国外进口，而本公司红外气体传感器全部由公司自行研发生产，与这些无法自行配套核心部件的企业相比，本公司核心元器件自行生产，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4) 人才优势

公司现有员工 150 多名，其中销售与市场人员约占 1/3，研发与管理人员约占 1/3，生产相关人员约占 1/3。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具有技术及行业背景，公司管理及技术人员的平均年龄 35 岁左右，处于年富力强的阶段。公司在财务管理、市场营销、研发、人力资源、生产管理等方面均配置了高素质的管理人员，为公司的高速、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在研发与技术方面，公司拥有一支具有强大研发能力、富有行业经验的研发队伍，并在红外传感器研发方面，遥遥领先竞争对手，拥有多项技术储备与专利技术，产品不仅获取中国的相关检测与认证，部分产品还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为国际化合作与国际市场开拓打下坚实基础。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人力成本高

公司地处上海，在人力资源成本、房租成本、商务成本等方面，明显高于国内同行业竞争对手，处于不利地位。

(2) 公司较为年轻，经验积累不足

自2008年成立以来，公司快速成长为红外传感器技术领先企业，但与跨国企业和经过长期发展的国内同行相比，由于成立时间较短，在产品技术、行业经验、企业品牌等方面积累有所不足，未来可能会对公司的快速成长造成一定的影响。

(3) 潜在的流动资金不足

公司自成立以来，由于保持了良好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采用发货前回收大部分货款，售后加大货款催收力度的措施，未出现流动资金不足的情况，因此也未进行对外融资。随着企业规模不大扩大，不排除未来可能出现流动资金不足，而公司没有足够的融资渠道、融资能力，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

4、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针对民营企业管理机制灵活、管理环节少的特点，结合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优势、劣势，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主要包括：

(1) 时刻跟踪行业先进技术，及时调配研发资源，及时投入研发，快速抢占市场，构建了一支开发能力、销售能力很强的团队，可以迅速吸收消化国内外先进技术，开发与生产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且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并及时推向市场；

(2)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引进国内外先进的企业管理理念，并针对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管理，通过灵活、多样的激励机制，有效提高科研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3) 通过 ISO9001:2008 管理体系认证, 强化产品质量控制, 提高产品品质, 确保正在实施中的项目满足工艺和产品质量要求;

(4) 加强成本控制, 严格执行采购、费用支出控制流程, 实现利润指标。

5、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自主研发的红外光学气体传感器技术和红外热释电传感器技术。公司自成立以来, 即投入大部分研发力量进行红外光学气体传感器技术和红外热释电传感器技术的相关研发和产品试验, 通过多年的努力, 公司在核心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 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红外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和火烟探测器采用的核心元器件红外传感器均由公司自行生产, 并在 2012 年开始对外销售红外传感器, 核心元器件逐步得到客户的认可。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自有技术, 所有权归属公司, 目前公司技术成果在产权归属方面不存在纠纷。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等。本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并依法行使如下权力：（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

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包括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利润分配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六次董事会（包括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锐探、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通过《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草案）第十二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质量记录控制程序》、《产品要求评审控制程序》、《合同订单管理程序》、《供应商评审控制程序》、《内部质量审核控制程序》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

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今，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本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本公司主要从事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本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体系，拥有从事各项业务所需的经营资质。本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主要股东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示公平的关联交易。本公司的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本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

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的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未在主要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的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了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本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的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自的职权范围，建立了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門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本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及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本公司股东张杰先生投资的其他企业为上海紫桐，股东程琨先生投资的其他企业为上海程果、股东孙晓菲投资的其他企业为上海菲菲。上海紫桐、上海程果和上海菲菲自成立以来均没有具体经营业务，目前正在办理注销。因此，本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并规定，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及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章程》（草案）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对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作出规定。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等行为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时，相关关联方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同时明确规定，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需经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4、公司股东均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1）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2）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3）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致发生上述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杰持有本公司 4,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0%，公司董事程琨持有本公司 3,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0%，公司董事孙宇之孙女孙晓菲持有本公司 3,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0%。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除本公司董事张杰担任上海紫桐的执行董事，董事程琨担任上海程果的执行董事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自 2008 年 12 月有限公司设立至 2012 年 8 月，本公司的董事会由张杰、程琨和孙宇等三人组成，期间未发生变化。

2012 年 8 月，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张杰、程琨、孙宇、于海洋、邓涛等五人为董事会成员，其中于海洋和邓涛分别为公司负责研发的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8年12月至2012年8月，本公司由于规模较小，仅设监事一名，由刘燧担任。

2012年8月，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张利英、李海燕、张晶为公司第一届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8年12月至2012年8月，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张杰，期间未发生变化。

2012年8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杰为公司总经理、于海洋为副总经理，邓涛为财务负责人。2012年10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邓涛为董事会秘书。公司增加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利于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2012 年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沪众会字（2013）第 1826 号）。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公司 2011 年、2012 年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有深圳翼捷、上海安誉和上海锐探。深圳翼捷在报告期内已处置，上海安誉为报告期内收购的子公司，上海锐探为 2012 年 11 月新设子公司。具体合并范围包括：深圳翼捷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6 月利润表；上海安誉 2012 年 7-12 月利润表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上海锐探 2012 年利润表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三) 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中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沪众会字（2013）第 1826 号）。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46,854.73	2,365,60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03,706.00	1,340,000.00
应收账款	9,502,555.30	9,953,228.20
预付款项	329,846.62	511,686.7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79,079.77	763,611.40
存货	7,678,061.97	3,256,76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3,1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340,158.39	21,290,892.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289,205.50	883,623.3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146.68	101,92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1,352.18	985,544.49
资产总计	33,141,510.57	22,276,43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422,400.01	1,399,186.55
预收款项	4,172,805.68	2,462,484.00
应付职工薪酬	1,591,797.78	562,583.75
应交税费	1,252,209.32	1,789,886.9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6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270,461.80	1,934,43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309,674.59	8,148,573.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618,025.11	369,55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8,025.11	369,554.61
负债合计	13,927,699.70	8,518,128.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2,233.05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28,312.16	787,181.8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123,265.66	2,696,530.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213,810.87	13,483,712.74
少数股东权益	-	274,59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13,810.87	13,758,308.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141,510.57	22,276,437.30
------------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13,720.69	2,231,38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03,760.00	1,340,000.00
应收账款	12,417,346.42	9,832,908.20
预付款项	328,226.62	501,335.0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60,716.47	363,611.40
存货	7,555,575.73	3,254,36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3,1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8,479,345.93	20,623,604.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800,000.00	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68,310.43	883,623.3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090.47	101,92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1,400.90	1,585,544.49
资产总计	32,730,746.83	22,209,148.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292,926.31	1,398,086.55
预收款项	4,035,075.22	2,729,194.00
应付职工薪酬	1,279,939.04	562,583.75
应交税费	1,019,943.35	1,789,886.9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6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239,483.12	1,688,024.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467,367.04	8,167,77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618,025.11	369,55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8,025.11	369,554.61
负债合计	13,085,392.15	8,537,32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2,233.05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28,312.16	787,181.8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554,809.47	2,884,636.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45,354.68	13,671,81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730,746.83	22,209,148.6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865,822.33	27,662,318.12
减：营业成本	16,346,957.65	10,280,253.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851.36	191,395.33
销售费用	8,675,095.55	6,640,796.31
管理费用	10,140,734.31	4,609,978.40
财务费用	-11,368.60	-15,682.66
资产减值损失	267,466.90	117,223.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887.01	108,80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03,972.17	5,947,157.30
加：营业外收入	611,115.01	364,186.75
减：营业外支出	-	5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15,087.18	6,311,294.05
减：所得税费用	631,450.40	666,26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83,636.78	5,645,028.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0,098.13	5,644,233.07
少数股东损益	-26,461.35	795.28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77	0.56
稀释每股收益	0.77	0.5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83,636.78	5,645,028.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10,098.13	5,644,23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461.35	795.28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947,623.83	27,604,779.91
减：营业成本	16,134,529.95	10,347,355.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4,325.23	191,312.18
销售费用	8,592,964.47	6,640,796.31
管理费用	9,015,487.98	4,487,756.37
财务费用	-12,460.86	-15,980.05
资产减值损失	346,452.66	117,223.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910.90	108,80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36,413.50	5,945,119.10
加：营业外收入	645,077.29	364,186.75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81,490.79	6,309,305.85
减：所得税费用	627,954.74	666,26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53,536.05	5,643,040.15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53,536.05	5,643,040.1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80,086.51	23,371,972.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3,587.24	1,614,02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83,673.75	24,985,99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93,872.97	11,961,65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7,442.67	5,266,91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0,318.14	2,526,840.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4,094.83	6,533,46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75,728.61	26,288,88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7,945.14	-1,302,88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89.10	108,80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555.4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5,644.52	5,108,80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881.99	96,92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60,259.3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141.37	3,196,92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6,503.15	1,911,87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3,194.25	4,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3,194.25	4,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3,194.25	-4,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81,254.04	-3,591,00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5,600.69	5,956,60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6,854.73	2,365,600.6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142,793.12	23,418,64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095.88	1,448,47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72,889.00	24,867,12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39,958.25	12,028,757.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06,273.88	5,201,10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7,152.42	2,526,15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6,325.41	6,462,19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09,709.96	26,218,21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3,179.04	-1,351,092.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89.10	108,803.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0,089.10	5,108,80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931.11	96,92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0,931.11	3,196,92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42.01	1,911,87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0,000.00	4,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0,000.00	4,2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000.00	-4,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82,337.03	-3,639,214.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383.66	5,870,59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3,720.69	2,231,383.6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696,530.88	274,596.07	13,758,308.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696,530.88	274,596.07	13,758,308.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362,233.05	-58,869.70	3,426,734.78	-274,596.07	5,455,502.06
（一）净利润	-	-	-	9,210,098.13	-26,461.35	9,183,636.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210,098.13	-26,461.35	9,183,636.7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48,134.72	-248,134.72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248,134.72	-248,134.72
（四）利润分配	-	-	945,353.60	-4,425,353.60	-	-3,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945,353.60	-945,353.6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3,480,000.00	-	-3,48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	362,233.05	-1,004,223.30	-1,358,009.75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2,000,000.00	362,233.05	-1,004,223.30	-1,358,009.75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362,233.05	728,312.16	6,123,265.66	-	19,213,810.8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884,636.77	13,671,81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884,636.77	13,671,81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362,233.05	-58,869.70	3,670,172.70	5,973,536.05
（一）净利润	-	-	-	9,453,536.05	9,453,536.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453,536.05	9,453,536.0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945,353.60	-4,425,353.60	-3,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945,353.60	-945,353.6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3,480,000.00	-3,480,000.00
4. 其他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0	362,233.05	-1,004,223.30	-1,358,009.75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2,000,000.00	362,233.05	-1,004,223.30	-1,358,009.75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362,233.05	728,312.16	6,554,809.47	19,645,354.6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222,877.84	1,816,601.83	273,800.79	12,313,28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222,877.84	1,816,601.83	273,800.79	12,313,28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64,304.02	879,929.05	795.28	1,445,028.35
（一）净利润	-	-	-	5,644,233.07	795.28	5,645,028.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644,233.07	795.28	5,645,028.3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564,304.02	-4,764,304.02	-	-4,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564,304.02	-564,304.0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4,200,000.00	-	-4,20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696,530.88	274,596.07	13,758,308.8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222,877.84	2,005,900.64	12,228,77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222,877.84	2,005,900.64	12,228,778.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64,304.02	878,736.13	1,443,040.15
（一）净利润	-	-	-	5,643,040.15	5,643,040.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643,040.15	5,643,040.1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564,304.02	-4,764,304.02	-4,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564,304.02	-564,304.0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4,200,000.00	-4,200,000.00
4. 其他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787,181.86	2,884,636.77	13,671,818.63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公司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净利润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注：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3、应收款项

3.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为金额超过 100 万的应收款项</p>	<p>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p>

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2性质组合：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1账龄组合：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组合2性质组合：个别认定法

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4、存货

4.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4.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4.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4.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5、长期股权投资

5.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5)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5.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

包含在初始投资成本中；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且经复核两者差额仍存在时，该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和预计负债。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在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益范围内予以抵销，惟该交易所转让的资产发生减值的，则相应的未实现损益不予抵销。

5.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以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6、固定资产

6.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6.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年	5%	31.67%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4年	5%	23.75%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6.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7、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8、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9、职工薪酬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0、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0.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

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13、会计政策与行业内上市公司的差异

公司会计政策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在固定资产寿命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方面，采用了更谨慎的会计估计。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2 年度/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201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元）	44,865,822.33	27,662,318.12
净利润（元）	9,183,636.78	5,645,028.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10,098.13	5,644,23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05,630.84	5,549,821.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32,092.19	5,549,021.32
毛利率	63.56%	62.84%
净资产收益率	56.34%	4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4.63%	43.4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1	4.39
存货周转率	2.99	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7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7	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7,945.14	-1,302,882.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	-0.13
资产总额（元）	33,141,510.57	22,276,437.30
股东权益合计（元）	19,213,810.87	13,758,308.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9,213,810.87	13,483,712.74
每股净资产（元）	1.60	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60	1.35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42.02	38.24
流动比率	2.35	2.61
速动比率	1.78	2.21

注：每股收益以当期加权平均注册资本为基础进行计算，每股净资产以当期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进行计算。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数据比较

财务指标	2012年度/2012年12月31日	
	翼捷股份	汉威电子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05,630.84	32,746,598.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32,092.19	28,358,910.81
毛利率	63.56%	52.65%
净资产收益率	56.34%	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4.63%	4.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1	2.36
存货周转率	2.99	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7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77	0.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	0.22
每股净资产（元）	1.60	5.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0	5.16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42.02%	12.61%
流动比率	2.35	4.86
速动比率	1.78	4.10

翼捷股份营收规模较小，部分销售采用款到发货的方式，因此期末账上预收款项金额较大，受此影响，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翼捷股份资产负债率较高，但仍低于50%，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水平，同时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相对较快。

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翼捷股份净资产收益率较大，主要由于公司产品大多使用的是技术水平较高的红外技术，产品毛利率较高，同时公司无自有土地、厂房，呈现轻资产特征，单位净资产产出相对较大。

（一）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收入确认标准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由于本公司产品单价不高，安装较为简单，从过往的销售来看，退货比例很低，因此，本公司在客户收货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标准未发生过变化。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红外传感器	622,604.54	285,394.15	54.16%	135,076.93	65,284.37	51.67%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23,332,015.50	7,729,544.48	66.87%	15,535,963.67	4,792,146.48	69.15%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20,911,202.29	8,839,293.44	57.73%	11,991,277.52	5,422,822.24	54.78%
营业收入合计	44,865,822.33	16,854,232.07	62.43%	27,662,318.12	10,280,253.09	62.84%

(2) 报告期内分地区营业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华东地区	31,496,966.75	17,966,207.75
华北地区	7,048,865.87	5,144,632.01
华中地区	1,922,265.91	576,511.96
东北地区	1,888,430.16	1,311,645.30
其他地区	2,509,293.64	2,663,321.10
合计	44,865,822.33	27,662,318.12

公司2012年度、2011年度业务收入均来自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其中，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和工业消防报警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公司收入的绝大部分。

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已达到了2011年的162.19%，2011年营业收入已达到了2010年的147.88%。从传感器、工业消防报警产品、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占比看，传感器占总收入比重在2011年至2012年两年内分别为0.49%和1.39%；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占总收入的比重两年内分别为56.16%和52.00%；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占总收入比重两年内分别为43.35%和46.61%。从各类产品收入占比情况看，公司直接销售元器件收入比重一直保持在较低的水平，而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和工业消防报警产品收入占比此消彼长，均维持在较高水平。

3、主要费用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工资	2,039,362.99	1,480,817.56
办公费	896,758.16	1,368,090.95
差旅费	768,896.83	911,948.11
广告费	825,141.07	744,701.03
业务招待费	244,855.25	81,012.19
维修费	450,443.00	293,907.61
会务费	917,543.92	282,272.86
运输费	277,088.59	277,886.89
保险费	342,943.06	154,834.76
房租费	150,497.60	134,051.80
福利费	237,523.61	232,982.20
折旧费	156,564.15	75,073.00
其他	1,367,477.32	603,217.35
合计	8,675,095.55	6,640,796.31

公司2012年和2011年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分别为19.34%和24.01%。2012年销售费用较2011年增加2,034,299.24元，增长率为30.63%，费用的增长与收入增长的趋势一致，主要是因为公司规模扩大，业务往来增多，导致销售员工资、业务招待费、维修费、会务费、保险费等各项费用增长快速，公司销售人员与生产人员人数基本相等，销售在公司的业务开展中处于非常重要的地位，随着收入的快速增长，销售费用的增加符合公司经营状况。

(2) 公司最近两年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研发费用	6,253,028.13	3,157,647.00
工资	1,265,814.60	551,489.30
租赁费	154,363.56	50,751.80
差旅费	136,609.80	95,540.64
办公费	199,414.66	93,757.86
保险费	336,968.12	153,403.39
车辆使用费	110,967.13	10,588.20
业务招待费	82,759.10	19,905.02
装修费	261,408.09	388,170.57
咨询审计费	895,706.20	16,000.00
其他	443,694.92	72,724.62
合 计	10,140,734.31	4,609,978.40

公司2012年和2011年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分别为22.60%和16.67%。2012年管理费用较2011年增加了5,530,755.91元，增长率为119.97%，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上升明显，同时随着2012年全年收入规模上升较快，公司员工人数和工资奖金随之上升，此外，因公司申请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宜，增加了咨询审计费用。

(3) 公司最近两年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	-
利息收入	32,106.59	28,341.23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	20,737.99	12,658.57
合计	-11,368.60	-15,682.66

4、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入	50,089.10	108,803.43
处置子公司收益	27,797.91	-
合计	77,887.01	108,803.43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797.9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143.26	-2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089.10	108,803.43
小 计	290,030.27	108,783.43
所得税影响额	12,024.33	13,59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5.00
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78,005.94	95,206.75

两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均小于 5%，占比较小，对公司盈利影响很小。

5、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务院关于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实行过渡性税收优惠的通知》（国发【2007】40号），对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内在2008年1月1日（含）之后完成登记注册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在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内取得的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1年11月获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1000175。公司于2012年获得主管税务部门的批复，从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按25%减半征收。

(二) 公司最近二年主要资产情况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35,370.74	85.97	441,768.54
1至2年	793,994.38	7.73	79,399.44
2至3年	563,368.80	5.48	169,010.64
3年以上	84,612.07	0.82	84,612.07
合计	10,277,345.99	100.00	774,790.69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34,506.23	91.13	184,632.80
1至2年	839,533.08	8.20	83,953.31
2至3年	68,250.00	0.67	20,475.00
3年以上	-	-	-
合计	10,242,289.31	100.00	289,061.11

2011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0,242,289.31元和10,277,345.99元。不考虑公司2011年末应收上海安誉款项，2012年末应收账款较2011年末增加3,894,490.05元，增长了82.50%，与公司收入增长趋势相符。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龄占比分别为91.13%和85.97%，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1年以内应收账款账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部分产品存在质保金，随着收入增长，质保金金额上升，导致1年以上应收占比有所上升，但3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不大，且按应收账款账龄计提了足额坏账准备，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2012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联技范安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客户	1,558,552.95	1年以内	15.17
上海腾盛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722,500.00	1年以内	7.03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674,998.00	1年以内	6.57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595,000.00	1年以内	5.79
中石化-霍尼韦尔（天津）有限公司	客户	495,000.00	1年以内	4.82
合计		4,046,050.95		39.38

2011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5,521,530.19	1年以内	53.91
力景（北京）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485,833.00	1年以内	4.74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72,470.00	1年以内	4.61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370,000.00	1年以内	3.61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293,800.00	1年以内	2.87
合计		7,143,633.19		69.7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4,046,050.95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39.38%，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报告期内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2、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的预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9,846.62	100.00%	444,868.05	86.94%
1—2年	-	-	56,171.65	10.98%
2—3年	-	-	10,647.00	2.08%
3年以上	-	-	-	-
合计	329,846.62	100.00%	511,686.70	100.00%

(2) 公司预付账款全部为外购材料预付款项。

(3) 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66,025.86	80.68	43,301.29
1至2年	172,328.00	16.05	17,232.80
2至3年	1,800.00	0.17	540.00
3年以上	33,300.00	3.10	33,300.00
合计	1,073,453.86	100.00	94,374.09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1,769.90	44.84	17,588.50
1至2年	432,700.00	55.16	3,270.00
2至3年	-	-	-
3年以上	-	-	-
合计	784,469.90	100.00	20,858.50

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建辉	公司员工	备用金	91,000.00	1年以内	8.48
康广德	公司员工	备用金	61,417.00	1年以内	5.72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60,477.96	1年以内	5.63
上海莲滨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4,000.00	1年以内	5.03
上海北蔡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	1年以内	4.66
合 计			316,894.96		29.52

2011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吴永国	子公司少数 股东	备用金	240,000.00	1至2年	30.59
杨俊豪	子公司少数 股东	备用金	160,000.00	1至2年	20.40
杨培林	公司员工	备用金	75,340.00	1年以内	9.60
张海燕	公司员工	备用金	55,895.00	1年以内	7.13
上海北蔡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0,000.00	1年以内	6.37
合 计			581,235.00		74.09

2011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包含应收公司原子公司深圳翼捷股东吴永国、杨俊豪款项40万元，款项已在2012年收回，2010年、2011年末对该款项计提减值准备，不考虑2011年末对关联方款项余额，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1年末增加179.20%，主要是新增子公司上海安誉的其他应收款267,257.00元和其他零星增加所致。2012年末余额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03,760.00	1,340,000.00
合计	203,760.00	1,340,000.00

2012 年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公司自 2011 年开始接受客户使用票据方式结算货款。

(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20,000.00元。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原材料	4,296,453.55	1,287,470.73
在产品	1,200,417.38	280,651.52
产成品	2,181,191.04	1,688,643.57
合计	7,678,061.97	3,256,765.82

注：公司期末存货资产处于良好状态，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2012年末存货比2011年底存货增加4,421,296.15元，增加135.76%，主要是因为公司2012年6月收购上海安誉100%股权，年末合并上海安誉存货账面价值2,570,321.79元，其余增加主要是公司2012年销售收入较2011年增加较多，公司根据2013年预计销售情况，增加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备货。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银行理财产品	-	3,100,000.00
合计	-	3,100,000.00

公司2011年末存在的大额其他流动资产，是公司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7、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28,640.84	1,433,134.82
机器设备	1,477,657.44	601,741.87
运输设备	632,322.06	153,147.74
办公设备	970,349.73	636,762.66
其他设备	48,311.61	41,482.5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39,435.34	549,511.46
机器设备	837,511.30	152,771.75
运输设备	343,784.04	48,496.80
办公设备	631,547.82	329,690.71
其他设备	26,592.18	18,552.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89,205.50	883,623.36
机器设备	640,146.14	448,970.12
运输设备	288,538.02	104,650.94
办公设备	338,801.91	307,071.95
其他设备	21,719.43	22,930.35

2012年增加折旧额为1,289,923.88其中867,470.46元由2012年6月收购子公司上海安誉转入。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及计提政策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869,164.78	309,919.61
合计	869,164.78	309,919.61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超过100万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为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定依据为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单项认定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1）、账龄组合：对于未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2）、性质组合：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对全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按下列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预计收入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共 869,164.78 元。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计提各项准备金，不存在利用资产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公司认为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三）公司最近二年重大债务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4,019,016.44	247,848.35
1 至 2 年	114,414.71	769,855.98
2 至 3 年	19,585.00	381,482.22
3 年以上	269,383.86	-
合计	4,422,400.01	1,399,186.55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是公司材料采购款，201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长 3,023,213.46 元，增幅 216.07%，其中 679,033.62 元为合并新收购子公司上海安誉应付账款增加，此外随着公司 2012 年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预计 2013 年收入会有大幅度增加，因此公司增加原材料采购额，应付账款随之增加。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 1,020,283.72 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23.07%。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罗达莱克斯阀门（上海）有限公司	313,042.88	1 年以内	7.08%	材料款
上海大毅经贸有限公司	234,337.61	1 年以内	5.30%	材料款
宁波中凯壳体有限公司	167,264.76	1 年以内	3.78%	材料款
杭州麦乐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4,529.92	1 年以内	3.72%	材料款
青县方正电子机箱有限公司	141,108.55	1 年以内	3.19%	材料款
合计	1,020,283.72		23.07%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 617,167.93 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 44.11%。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6,705.85	1 年以内	11.20%	材料款
慈溪市长河镇三和金属壳体厂	145,116.00	1 年以内	10.37%	材料款
昆山市千灯陶桥印制线路板厂	130,147.08	1 年以内	9.30%	材料款
宁波中凯壳体有限公司	119,900.00	1 年以内	8.57%	材料款
杭州利尔达科技上海分公司	65,299.00	1 年以内	4.67%	材料款
合计	617,167.93		44.11%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3,724,725.68	2,299,234.00
1 至 2 年	360,425.00	91,570.00
2 至 3 年	70,850.00	71,680.00
3 年以上	16,805.00	-
合计	4,172,805.68	2,462,484.00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主要是公司预收销货款，预收款项增加与公司收入增长趋势一致。公司 2011 年底和 2012 年底，预收款项账龄在一年之内比例分别为 93.37%和 89.26%，2012 年预收款项账龄发生变化的原因主要是因为部分尚未确认收回预收款项账龄被划分为 1-2 年，公司收款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1,536,734.00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36.83%。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	526,674.00	1年以内	12.62%	预收货款
福州宇恒电子有限公司	512,288.00	1年以内	12.28%	预收货款
上海晋泰消防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4.79%	预收货款
廊坊市中太消防工程有限公 司新疆分公司	152,000.00	1年以内	3.64%	预收货款
烟台开发区利达防火设备供 应有限公司	145,772.00	1年以内	3.49%	预收货款
合计	1,536,734.00		36.8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大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865,100.00元,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35.13%。明细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0	1年以内	8.93%	预收货款
康泰斯(上海)化学工程有 限公司	196,000.00	1年以内	7.96%	预收货款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600.00	1年以内	6.56%	预收货款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商丘中亚 化工有限公司	144,000.00	1年以内	5.85%	预收货款
上海消防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43,500.00	1年以内	5.83%	预收货款
合计	865,100.00		35.13%	

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3、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666,454.78	1,295,027.36
营业税	2,313.80	-
企业所得税	522,045.78	400,117.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8.55	12,950.2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505.12	4,090.56
教育费附加	33,492.74	64,751.37
其他税费	6,698.55	12,950.26
合 计	1,252,209.32	1,789,886.90

公司 2011 年、2012 年末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季节性销售原因，年底销售金额较大，可抵扣进项税额较少，致年底应交增值税金额较大。

公司无超过法定纳税期限的应交税款。

4、应付股利

单位：元

税种	2012-12-31	2011-12-31
程琨	180,000.00	-
孙晓菲	180,000.00	-
张杰	240,000.00	-
合 计	600,000.00	-

公司期末应付股利 600,000.00 元为本公司分配 2012 年 1-6 月份利润给三位自然人股东，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利尚未分配完毕。

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类别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1,097,142.35	1,164,011.31
1至2年	167,943.58	684,035.57
2至3年	5,375.87	86,385.80
3年以上	-	-
合计	1,270,461.80	1,934,432.68

2012 年底其他应付款比 2011 年末金额减少 663,970.88 元，最主要是公司 2012 年支付了 2011 年末应付上海捷耐瑞款项 579,036.00 元，公司期末无应付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6、预计负债

单位：元

类别	2012-12-31	2011-12-31
产品质量保证	618,025.11	369,554.61
合计	618,025.11	369,554.61

各期预计负债均为本公司售出在外的产品应承担的售后服务义务计提。预计负债增加与收入增加趋势相符。

7、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2,233.05	-
盈余公积	728,312.16	787,181.86
未分配利润	6,123,265.66	2,696,530.88
少数股东权益	-	274,59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13,810.87	13,758,308.81

2011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为公司原子公司深圳翼捷少数股东持有之40%股权相应享有的权益。

2012年9月28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为1,200万元。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相关内容。

（五）母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情况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86,725.12	89.71	363,706.80
1至2年	777,744.38	5.97	77,774.44
2至3年	563,368.80	4.32	169,010.64
3年以上	-	-	-
合计	13,027,838.30	100.00	610,491.88

单位：元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214,186.23	91.03	184,632.80
1至2年	839,533.08	8.29	83,953.31
2至3年	68,250.00	0.67	20,475.00
3年以上	-	-	-
合计	10,121,969.31	100	289,061.11

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上海安誉期末应收账款金额1,662,096.82元，最主要是合并应收账款披露前五名中应收联技范安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款项1,558,552.95元，2011年末和2012年末，母公司应收账款中，均有应收新合并子公司上海安誉大额货款，导致母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余额大于合并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011年末应收账款除母公司外，还合并了原子公司深圳翼捷应收账款，金额较小。

2012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4,412,589.13	1年以内	33.87%
上海腾盛智能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722,500.00	1年以内	5.55%
中国石油集团渤海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674,998.00	1年以内	5.18%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595,000.00	1年以内	4.57%
中石化-霍尼韦尔（天津）有限公司	客户	495,000.00	1年以内	3.80%
合计		6,900,087.13		52.97%

2011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5,521,530.19	1年以内	54.55%
力景(北京)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485,833.00	1年以内	4.80%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72,470.00	1年以内	4.67%
上海黄欣燃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370,000.00	1年以内	3.66%
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	客户	293,800.00	1年以内	2.90%
合计		7,143,633.19		70.58%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00,000	-	1,800,000	1,800,000	100%	100%
上海锐探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100%	100%
深圳市翼捷视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	600,000	-600,000	-	-	-

注：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锐探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已经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合并报表已经将该投资额抵消。深圳市翼捷视安防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已处置，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期末对外投资包括非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安誉，以及2012年末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上海锐探，申报期内公司持有深圳翼捷60%股权，已于2012年6月出售全部股权，上海安誉和上海锐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五）公司控制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深圳翼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

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相关内容。

3、营业收入

2011年度及2012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传感器	622,604.54	54.16	135,076.93	51.67
工业消防报警产品	22,413,817.00	68.73	15,478,425.46	68.61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20,911,202.29	57.73	11,991,277.52	54.78
总 计	43,947,623.83	63.29	27,604,779.91	62.52

从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看，公司工业消防报警产品和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毛利率申报期内保持上升趋势，毛利率上升部分原因是受国内宏观经济不景气影响，公司采购原材料单价略有下降，而公司销售单价暂未受到影响，同时，随着公司研发的持续投入，生产工艺越发成熟，生产效率的提高，使得毛利率有所上升。若保持各项主要条件不变，公司总体毛利率未来能够稳定在 65%左右。

四、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

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的主要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张杰	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40.00%	40.00%
程琨	股东、董事、上海安誉法定代表人	30.00%	30.00%
孙晓菲	股东	30.00%	30.00%

（三）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锐探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捷耐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亲属控制的公司
上海紫桐	股东张杰控股的公司
上海程果	股东程琨控股的公司
上海菲菲	股东孙晓菲控股的公司
孙宇	董事、股东孙晓菲的父亲
于海洋	董事、副总经理
邓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张利英	监事会主席
张晶	监事
李海燕	监事
张怀渝	股东张杰哥哥的配偶
程萍	股东程琨的姐姐
闫芳	股东张杰的配偶
张健	股东程琨的配偶
刘焱	股东孙晓菲的母亲、董事孙宇的配偶
史桂珍	刘焱的母亲、股东孙晓菲的外祖母

上海捷耐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时名称为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怀渝。其中张怀渝持有上海捷耐瑞

40%的股权，程萍持有上海捷耐瑞 30%的股权，史桂珍持有上海捷耐瑞 30%的股权。根据营业执照的记载，上海捷耐瑞的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除经纪）。【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四）关联方交易事项

1、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上海安誉和上海捷耐瑞，其中公司销售给上海安誉的产品主要为 AE9208/IR2 双波长红外火焰探测器，由上海安誉贴牌后销售给 UTC-GE 爱德华公司，此型号的产品未对外销售给其他客户。而公司向上海安誉采购的产品主要是感温电缆，按照市场价格的 80%拟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司采购后再按市场价转卖给第三方。

公司与上海捷耐瑞的关联往来较少，报告期内的零星销售主要是与上海捷耐瑞以往年度签订的尚未执行完毕的尾单。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2、关联方销售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 年度	
			销售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40,566.67	4.55
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81,728.64	0.63
合计			2,322,295.31	5.18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销售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709,277.62	24.25
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6,393.17	0.38
合计			6,815,670.79	24.63

注：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收购上海安誉 100%股权。上述交易金额为本公司 2012 年 1-6 月份向上海安誉销售金额，2012 年 7-12 月份对上海安誉销售已合并抵消。

3、关联方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 年度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80%左右	-	-
合计			-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80%左右	2,232,629.98	24.29
合计			2,232,629.98	24.29

4、关联方往来

公司最近两年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如下：

单位：元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2011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金额	经济内容	金额	经济内容
应收账款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5,521,530.19	货款
	合计	-	-	5,521,530.19	-
应付账款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156,705.85	货款
	合计	-	-	156,705.85	-
其他应付款	上海捷耐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	662,973.50	往来款
	合计	-	-	662,973.50	-

5、关联方担保

申报期内未发生关联方担保事项。

6、其他关联方事项

公司 2012 年 3 月 26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与上海捷耐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上海安誉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862,942.30 为作价依据，以 180 万元价格收购上海捷耐瑞持有的上海安誉 100% 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未来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变化趋势

为消除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并提升本公司的整体竞争力，2012 年 7 月，翼捷股份收购上海安誉为全资子公司，消除了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交易。

截止报告期末，翼捷股份与上海捷耐瑞不存在尚未执行完毕的订单，上海捷耐瑞变更名称为上海捷耐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随之更改为“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除经纪）。【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不再从事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业务，自 2012 年 6 月 30 日起，翼捷股份与上海捷耐瑞之间未产生新的关联销售或采购。

同时，为了规范日后的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做出规定，在对关联交易决策时，建立了相关关联方回避制度和分级审批制度。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制定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采购和销售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并按照公平原则定价。最近两年内发生的关联方采购和销售虽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往来均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规

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经公司 2013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 2012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2 年末的总股本 1,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00 元现金（含税）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00,000.00 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利尚未分配完毕。

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六、近二年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评估报告名称	编号	评估目的	评估增减值
上海翼捷工业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书	银信资评报[2012] 沪第 418 号	翼捷股份制改制	增值 66.03 万元
上海安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股权涉及的股东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书	银信资评报[2012] 沪第 351 号	收购上海安誉股权	增值 35.60 万元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公开转让前的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第一百五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最近二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有限公司在 2011 年 3 月及 7 月分别进行利润分配，分配利润 180 万元和 240 万元；2012 年 6 月，公司分配利润 288 万元。上述股利分配均已支付完毕。

公司期末应付股利共 600,000.00 元，为本公司分配 2012 年 1-6 月份利润给现有三位自然人股东，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利尚未支付。

经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 240 万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利尚未分配完毕。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专门规定，并将于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上海安誉、上海锐探，上海安誉自 2012 年 7 月开始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上海锐探自成立之日起（2012 年 11 月 28 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处置持有的深圳翼捷 60% 股权，自 2012 年 6 月不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上海安誉和上海锐探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五）公司控制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深圳翼捷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相关内容。

上海安誉 2012 年合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2-12-31/ 2012 年 7-12 月	9,170,227.76	1,546,360.34	7,597,025.20	39,433.99

上海锐探 2012 年合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2-12-31/ 2012 年度	1,007,756.78	925,251.19	121,359.22	-74,748.81

深圳翼捷 2012 年合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2-12-31/ 2012 年 1-6 月	-	-	169,706.80	-66,153.37

九、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技术开发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技术开发与创新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出现公司研发项目失败、研发周期过长等现象，可能带来费用增加、产品跟不上行业发展而效益降低的风险。

公司作为自主创新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产品科技含量较高，在核心技术上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和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需要依赖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和持续创新的关键因素。

针对技术开发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市场调研、技术调研，尽力避免研发方向及研发决策的失误，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研发的过程管理，引进优秀的研发人员，降低研发失败的风险。

为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防止技术泄密，所有核心技术人员都与本公司签署了技术保密协议。同时，为加强主要技术人员对本公司的忠诚度和利益相关度，公司已经计划对核心技术人员采取股权激励，使其切身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展紧密相连。此外，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对技术人员的激励、奖励机制，对于为公司研发工作做出贡献的技术人员给予多种形式的奖励，为技术人员提供施展才能的空间和市场化的物质激励，使其能主动对技术保密。

（二）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从事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冶金、有色、化工、石化、电力、石油、建材、轻工、水处理、环保等国民经济的基础和支柱行业，这些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面对宏观经济下行的局面，未来冶金、化工、矿山等传统行业的需求仍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公司产业仍面临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的风险。为应对风险，公司将调整营销策略，加大对燃气、石油、化工等传统行业以及安监、环保、新兴物联网等行业的投入强度，以实现业绩的持续增长。

2012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按可比价格计算比2011年增长10.0%，增速比上年回落3.9个百分点。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364835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20.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9.3%），增速比上年回落3.4个百分点。中国经济面临投资下行压力，市场处于“僧多粥少”局面，在投资放缓，行业竞争趋于白热化的形势下，公司产销量保持持续高速增长存在较大难度。

针对不利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正不断从设计角度优化产品设计，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用工，降低生产成本。依托更高的产品性价比，从而从增长不确定的市场份额中分得更高市场份额。

（三）市场竞争风险

本公司所处行业集中度低，从业企业较多，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外资准入没有门槛限制，我国加入 WTO 以后，不乏实力雄厚的大型跨国公司进入中国市场，国外企业的进入加剧了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

公司核心产品红外传感器、仪器仪表的技术优势明显，但产品在行业中市场占有率尚不高。2012 年，公司业绩取得了较快的增长，但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竞争者有依靠降低产品销售价格来取得市场份额的趋势。未来如果公司在成本优化、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方面不能保持持续领先优势，公司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集中在行业中精度高、性能稳定的采用红外光学技术原理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领域，主要面临的是来自于国外企业的技术竞争。公司正通过不断提高研发技术，加大对高端的红外光学技术原理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研发力度，自主研发、生产红外传感器等核心部件，使公司专注于增强高端技术储备，加快新技术转化为产品的速度，从而获得市场竞争的优势。

（四）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国务院关于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实行过渡性税收优惠的通知》（国发【2007】40 号），对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内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完成登记注册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在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内取得的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1 年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于 2012 年获得主管税务部门的批复，从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所得税按 25% 减半征收。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 2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所得税税率

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与生产质量管理、提高售后服务质量，使公司提供的各项产品能够得到客户的认可，逐步建立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使收入稳定增长，以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减小公司对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

（五）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风险

公司单个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 50%，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决定和作出实质影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公司所有股东已经作出承诺，若公司本次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申请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备案和证监会的核准，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将按《业务规则》对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转让要求锁定股份。所有股东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但是由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挂牌后公司控制权仍存在发生变动的风险。

（六）营业收入季节性变化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在全年具有不均衡的特点，主要因为：

1、工业用检测仪器仪表产品大量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和煤矿等行业，这些客户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通常在每年第一季度确定投资计划，最终的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等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

2、民用中的检测仪器仪表主要用于商场、液化气站、煤气站、加油站等需防爆、预防中毒、空气污染等场所，这些场所在春节前更注重安全及相关部门检

查，比较集中在第四季度采购产品。

受以上因素影响，公司上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会明显小于下半年，具有一定的季节性。2011年至2012年，公司上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72%、30.57%。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力度，尽快做大公司业务规模，积极拓展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降低下半年收入比重，以抵御营收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截至2012年末的净资产为19,213,810.87元，净资产收益率为56.34%。未来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很难保持现有水平，可能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股利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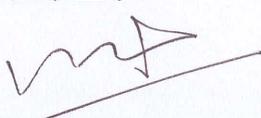
经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2012年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2年末的总股本1,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2.00元现金（含税）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400,000.00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利尚未分配完毕。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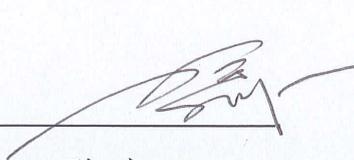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人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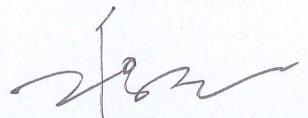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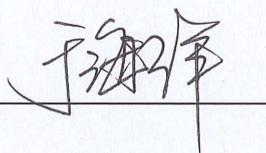
张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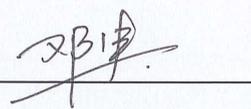
孙宇



程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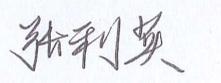


于海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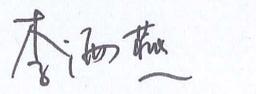


邓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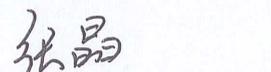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张利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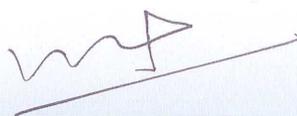


李海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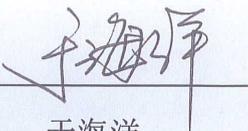


张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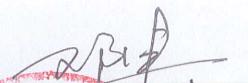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杰



于海洋



邓涛

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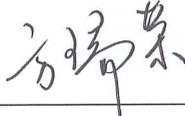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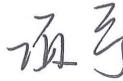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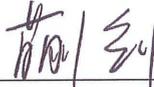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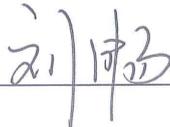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奇 李东 彭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志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3年6月3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3年 6月3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